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進展公告

須予披露的交易及關連交易

**關於本公司現金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及
交割後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次收購

為進一步擴大本公司在蘇南高速公路路網中的資產規模，優化資產佈局，夯實主業根基，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於2026年8月27日，本公司(作為買方及受讓方)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作為各自持有目標股權的賣方及轉讓方)簽署《股權轉讓協議》，向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分別協議收購其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22.82%及12.18%股權，對價分別為人民幣477,192.95萬元、167,522.68萬元及89,427.37萬元(轉讓對價以國有資產評估報告評估值為基礎按比例計算)，總對價為人民幣734,143萬元，最終價格以國有資產管理部門備案估值為準。

完成本次收購事項後，本公司將持有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

完成本次收購前必須先達成有關的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股東會上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及轉讓方已完成股權轉讓所必需的符合有關國資監管部門等主管／監管部門規定的審批／備案程序。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3條的規定，本次交易對手方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蘇交控為本公司關聯法人，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並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7及6.3.9條的要求，本次交易金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高於5%，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股東會審議，且關聯股東江蘇交控需迴避表決。

本次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亦不涉及債權債務轉移。

江蘇交控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1)條，江蘇交控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向江蘇交控協議收購其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28(1)條，本公司與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時，江蘇交控仍然持有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股權，向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2.82%及12.18%的股權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本次收購對價(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15(3)條，連同本公司根據股權轉讓協議預計將承擔江蘇交控的擔保額)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累計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本次收購亦為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本次收購需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33、14A.35、14A.36及14A.46條下之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收購完成後的持續關連交易

完成目標股權的交割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委託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其事務(不含服務區及加油站業務)，(2)委託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長江商能公司管理服務區委託管理事項，及(3)將服務區加油站出租給本公司經營等交易，將不再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然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日常業務中與江蘇交控以及其聯繫人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須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編號	交易	關連人士	履約期限	合同金額上限
1	存款於財務公司	財務公司	根據本公司與財務公司的金融服務協議	
2	雲值機技術服務	感動科技公司	2026年8月14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70,100元
3	三項業務上雲 技術服務	感動科技公司	2026年7月30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100,000元
4	收費車道雲 賦能服務FFT2.0 雲賦能服務	感動科技公司	2026年7月23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63,000元
5	路網技術服務	通行寶公司	2026年1月1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6	路網管理服務	聯網公司	2026年1月1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5,400,000元

編號	交易	關連人士	履約期限	合同金額上限
7	通勤班車服務	快鹿公司	2026年6月1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3,387,469元
8	服務區充電站 低壓電纜施工	鎮揚交科公司	2026年7月20日至 2027年7月19日	人民幣 3,600,000元
9	服務區水電 維護項目	鎮揚交科公司	2026年7月17日至 2027年7月16日	人民幣 385,050元
10	日常養護項目	現代路橋公司	2026年6月4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5,181,700元
11	隧道綜合管養 項目	現代路橋公司	2026年2月4日至 2027年2月4日	人民幣 6,016,200元
12	太湖隧道、邀賢山 隧道工程路面 建養一體化項 目CX-23標段養 護	現代路橋公司	2021年12月28日往 後十年	人民幣 39,845,585.98元
13	雲調度技術服務	通行寶公司	2026年8月17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318,300元
14	Sd-wan技術服務	通行寶公司	2026年7月30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272,410元
15	雲收費採購項目	通行寶公司	2026年5月22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243,400元

編號	交易	關連人士	履約期限	合同金額上限
16	「交控雲」平台 及雲端資源 技術服務	數研院	2026年7月8日至 2027年4月30日	人民幣 200,000元
17	服務區信息化平 台維護項目	高速信息公司	2025年12月17日至 2026年12月16日	人民幣 27,600元
18	擔保標的公司債 務	江蘇交控	自交割日至此等保證責任在經債 權人同意後由本公司承接或通 過其他方式變更或解除，擔保 額總計約人民幣4,716,325,000元	
19	財務公司提供 貸款	財務公司	根據本公司與財務公司的金融服 務協議	

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聯交易。鑒於上述所有關聯交易在交割完成後的有關總額(連同向本集團提供的同類業務)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少於0.5%，因此不會觸發並豁免遵守《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的關聯交易披露要求。

上述1至12項持續關連交易交割後的預計總額(與其他與本集團類似性質和類別的持續關連交易累計)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只須符合公告規定，但無須在股東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上述1至12項持續關連交易亦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5至14A.59條年度審閱的規定。

上述13至17項的持續關連交易交割後的預計總額(與其他與本集團類似性質和類別的持續關連交易累計)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a)條獲得全面豁免遵守持續關連交易披露和獨立股東批准要求。

上述第18-19項持續關連交易，涉及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接受江蘇交控及其聯繫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財務資助，該等資助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本集團未就此等資助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完全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要求。

獨立財務顧問及股東會

本公司(經由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委聘了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作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預期一份載有本次交易詳情及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將於本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2026年9月18日或之前)寄發予H股股東。

注意

收購事項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故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不一定會落實。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所有貨幣價值均以人民幣計價。

重要內容提示：

1. 投資目標名稱：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或「**標的公司**」)的100%股權。
2. 交易事項：於2026年8月27日，本公司(作為買方及受讓方)與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交控**」)、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無錫交通**」)、常州市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常州交控**」，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合稱為「**轉讓方**」)(作為各自持有股權的賣方及轉讓方)簽署《股權轉讓協議》(以下簡稱「**收購事項**」)。完成本次收購後，本公司將持有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
3. 交易金額：人民幣734,143萬元。
4.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3條的規定，本次交易對手方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蘇交控為本公司關聯法人，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並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7及6.3.9條的要求，本次交易金額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高於5%，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股東會審議，且關聯股東江蘇交控需迴避表決。

5.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1)條，江蘇交控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向江蘇交控協議收購其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28(1)條，本公司與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時，江蘇交控仍然持有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股權，向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2.82%及12.18%的股權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本次收購對價(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15(3)條，連同本公司根據股權轉讓協議預計將承擔江蘇交控的擔保額)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累計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本次收購亦為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本次收購需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33、14A.35、14A.36及14A.46條下之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6. 本次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亦不涉及債權債務轉移。
7. 本次交易實施尚需履行的審批及其他相關程序：(1)本公司股東會上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及(2)轉讓方已完成股權轉讓所必需的符合有關國資監管部門等主管／監管部門規定的審批／備案程序。
8. 風險提示：本次交易可能存在業務發展風險、政策風險等相關風險，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一.《股權轉讓協議》

2024年1月26日，本公司擬以現金方式購買江蘇交控所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根據賣方委託的資產評估機構出具的評估報告，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於2023年10月31日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賬面值為746,303萬元，股東全部權益估值為800,100萬元，較賬面淨資產增值53,797萬元，增值率7.21%，較股東原始出資額795,620萬元增值4,480萬元。對應65%股權的股權評估價值為520,065萬元。據此，交易雙方簽署了《股權轉讓協議》。2024年4月，項目獲股東會表決通過。

2024年7月，沿江高速擴建交通管制實施顯著延期，其帶來的對蘇錫常南部高速流量以及估值的影響無法準確判斷，因此當時的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標的股權(即江蘇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交易價格未能通過國有資產管理部門的核准／備案，當時的股權轉讓協議生效的先決條件未達成。本公司與江蘇交控協商一致終止交易，並保留了後續重啟的可能性。目前股權收購項目已具備重啟條件。重啟條件之成就請參閱下文“六.進行本次收購之理由、裨益”。

為進一步擴大本公司在蘇南高速公路路網中的資產規模，優化資產佈局，夯實主業根基，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於2026年8月27日，本公司(作為買方及受讓方)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常州交控(作為各自持有目標股權的賣方及轉讓方)簽署《股權轉讓協議》。完成本次收購後，本公司將持有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股權轉讓協議》主要條款如下：

(一) 協議各方

1. 江蘇交控(作為「轉讓方1」，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2. 無錫交通(作為「轉讓方2」)
3. 常州交控(作為「轉讓方3」)
4. 本公司(作為「受讓方」)
5.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作為「標的公司」)

(二) 目標股權

本公司擬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包括：

1. 江蘇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作為「標的股權1」)
2. 無錫交通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2.82%的股權(作為「標的股權2」)
3. 常州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2.18%的股權(作為「標的股權3」)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分別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股權清晰，不存在抵押、質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轉讓的情況，不涉及訴訟、仲裁事項或查封、凍結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礙權屬轉移的其他情況。

(三) 轉讓對價

標的股權1：人民幣477,192.95萬元

標的股權2：人民幣167,522.68萬元

標的股權3：人民幣89,427.37萬元

本次收購總對價：人民幣734,143萬元

根據《企業國有資產交易監督管理辦法》的要求，本公司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之間採取非公開協議轉讓方式進行產權轉讓，轉讓對價不得低於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常州交控共同委任北方亞事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具有相應資質的評估公司)(以下簡稱「**國有資產評估師**」)對目標股權進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簡稱「**評估基準日**」)的資產評估。根據國有資產評估師出具的《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和常州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擬轉讓各自持有的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65%股權、22.82%股權和12.18%股權涉及的該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資產評估報告》(文號：北方亞事評報字[2026]第01-0890號)(以下簡稱「**國有資產評估報告**」)，經收益法評估，標的公司的評估值為人民幣734,143.00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727,662.34萬元，評估值與賬面值相比的溢價為人民幣6,480.66萬元，增值約0.89%。

本公司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常州交控協商一致後確認：標的股權1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477,192.95萬元；標的股權2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167,522.68萬元；標的股權3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89,427.37萬元。

轉讓對價以上述國有資產評估報告評估值為基礎按比例計算，最終價格以國有資產管理部門備案估值為準。

本次目標股權交易價格以經國有資產管理部門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礎確定，如前述評估結果獲得核准或備案，則受讓方與轉讓方一致同意以前述評估結果作為本次目標股權的交易價格。

如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和前述評估結果不一致，由受讓方與轉讓方根據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協商確定本次股權交易價格，如受讓方與轉讓方無法協商一致，受讓方與任一轉讓方均可終止交易，且無需向對方承擔任何違約責任。

(四)目標股權轉讓交割及對價支付的先決條件

目標股權轉讓的交割以達成(或豁免(倘適用))下文載列的先決條件為前提：

1. 達成以下條件，《股權轉讓協議》生效：
 - (1) 各轉讓方、受讓方已履行符合《公司法》及各自《公司章程》規定的內部決策程序；
 - (2) 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公章；
 - (3) 各轉讓方已完成本次股權轉讓所必需的符合有關國資監管部門等主管／監管部門規定的審批／備案程序；
 - (4) 本公司股東會(江蘇交控及其聯繫人迴避表決)已批准本協議及本次交易。

2. 各轉讓方及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向本公司出具如《股權轉讓協議》附件1內所示的《確認函》(有關函件為各轉讓方及標的公司就以下事項作出確認：在股權轉讓協議中作出的陳述和保證在所有方面均真實和準確；股權轉讓協議的先決條件已全部滿足；已履行和遵守股權轉讓協議中規定的、須在本次收購交割前履行完畢的與標的公司相關的承諾和義務；以及標的公司無重大不利變化)，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及
3. 各轉讓方及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向本公司出具如《股權轉讓協議》附件2內所示的《聲明與承諾》(有關聲明為對標的公司各項情況的陳述與保證；而承諾是有關上述陳述與保證直至交割日的承諾)，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本公司可以書面形式對各轉讓方及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上述先決條件2及3所述文件給予豁免。於本公告日期，先決條件1(1)、1(2)、2及3已經達成。

對價的支付以達成(或豁免(倘適用))下文載列的先決條件為前提：

1. 上述目標股權轉讓交割的先決條件均已滿足；及
2.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各項業務資質合法有效，不存在且沒有發生對標的公司的資產(包括但不限於資產結構和資產狀態)、負債、技術、財務、業務、經營業績、盈利前景、法律狀態和正常經營已產生或經合理預見可能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事實、條件、變化或其他情況。

(五)轉讓對價的支付

轉讓對價將以現金方式支付。

1. 江蘇交控的股權轉讓對價477,192.95萬元由本公司按以下方式分期支付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第一期股權轉讓對價(238,596.475萬元，即江蘇交控轉讓對價的百分之五十)由本公司在江蘇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的股權交割完畢且上述對價支付的先決條件達成後5個工作日內支付。剩餘股權轉讓對價(238,596.475萬元，即江蘇交控轉讓對價的百分之五十)由本公司在2027年9月29日前支付完畢。剩餘股權轉讓款計算利息，利息自第一期股權轉讓對價付款期滿後的次日起，至剩餘股權轉讓對價實際支付之日止，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當期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為標準計算，股權轉讓款與對應利息應同時支付。

2. 無錫交通的股權轉讓對價167,522.68萬元由本公司按以下方式支付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無錫交通股權轉讓對價167,522.68萬元由本公司在無錫交通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2.82%的股權交割完畢且上述對價支付的先決條件達成後5個工作日內支付，向無錫交通一次性支付完畢。

3. 常州交控的股權轉讓對價89,427.37萬元由本公司按以下方式支付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常州交控股權轉讓對價89,427.37萬元由本公司在常州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2.18%的股權交割完畢且上述對價支付的先決條件達成後5個工作日內支付，向常州交控一次性支付完畢。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如本公司未按時支付上述股權轉讓價款，違約之日起至剩餘股權轉讓款實際支付之日期間應計算違約利息，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當期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的兩倍計算。如本公司已向各轉讓方支付股權轉讓款，因各轉讓方原因後續交易不能完成，各轉讓方應返還已收取款項並支付資金佔用期間的利息，利息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當期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為標準確定，資金佔用期間自交割日起至股權轉讓款實際退還之日止。

(六) 交割

股權轉讓應於上述交割先決條件滿足之日起2日內以書面形式確定交割日。各方將盡力將交割日確定於交割先決條件滿足後的5日內。本公司和各轉讓方於交割日完成交割。

(七)過渡期損益歸屬

各方同意並確認，自評估基準日至交割日的期間為過渡期。過渡期內，轉讓方對標的公司進行任何經營管理、款項收支應取得受讓方書面同意，不得損害標的公司和受讓方利益。

過渡期內，除在本協議簽訂前已向受讓方書面披露以及本協議簽署日起至交割完成前已書面徵得受讓方同意的情況外，標的公司不得進行分紅或向股東做出其他分配。如有分配，各轉讓方應代受讓方托管，並於交割日支付給受讓方。

經各方協商確定，標的公司過渡期內的所有者權益變動，收益由受讓方享有，虧損由各轉讓方按各自原先持有的標的公司股權比例補足。

(八)標的公司債務承擔的保證責任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自協議簽署日起至交割完成前，標的公司、各轉讓方應共同努力，確保標的公司的有序經營，並且不再新增任何其他對外義務。

自交割日起，標的公司債務已由轉讓方1(江蘇交控)承擔的保證責任由轉讓方1繼續承擔。如上述標的公司債務在2026年12月31日後仍存續，則自2027年1月1日起，經債權人同意後，轉讓方1的保證責任由受讓方承接；標的公司、轉讓方1、受讓方也可以積極尋求其他可行途徑使得轉讓方1的該等保證責任通過其他方式變更或解除。

經債權人(均為銀行)同意後，2026年12月31日之後到期的68筆信貸的保證人將由江蘇交控轉為本公司。上述68筆貸款截至本公告日期的未清償餘額總計人民幣469,932.5萬元，當前年利率2.15%-2.7%，年利息約為人民幣11,199.41萬元。

本公司承擔保證責任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八.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

(九)業績補償承諾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向本公司作出業績補償承諾。業績承諾期為本次交易實施完畢(即目標股權交割完畢)當年及其後連續兩個會計年度，即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每個會計年度為自當年1月1日起的完整會計年度。

各轉讓方承諾，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業績承諾期內累計承諾淨利潤不低於人民幣61,107.83萬元。累計承諾淨利潤的具體數額以經核准或備案的資產評估報告結果為基礎確定，如前述累計承諾淨利潤數額與核准或備案結果不一致，則以實際核准或備案結果為基礎進行業績補償。本公司在業績承諾期屆滿後120天內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對業績承諾期內標的公司累計實現淨利潤數與累計承諾淨利潤數的差異情況出具專項報告。如業績承諾期內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發生以下事項，本公司有權要求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在專項報告中對實現淨利潤數予以調整，最終實現淨利潤數以專項報告確認為準：

- (1) 非公允定價：標的公司與其關聯方之間的任何業務往來，若偏離了市場公允商業價值，其額外產生的收入或增加的費用應按與市場公允價值的差額予以扣除或調增淨利潤；

- (2) 資產減值與計提：標的公司存在對大額信用減值損失或存貨跌價計提情形時，經核驗認定存在超額計提的，專項報告中將不予調增淨利潤；經核驗認定存在計提不足的，專項報告中應予以調減淨利潤；
- (3) 收費政策變化導致成本異常增加：此種情形下，由轉讓方1承擔前述異常增加的成本，並直接向受讓方等額支付；同時，因成本增加引發損失帶來的標的公司利潤降低未達業績承諾數額，各轉讓方根據約定按照比例繼續向受讓方支付業績補償金。

業績承諾期屆滿後，各方依前述專項報告作為業績承諾的計算依據，一次性計算業績補償金額。

業績承諾期屆滿後，如標的公司業績承諾期內累計實現淨利潤數低於業績承諾期內累計承諾淨利潤數的95% (不含95%)，各轉讓方應對本公司進行補償。應補償金額按以下公式計算：

轉讓方1應補償金額=
(截至期末累計承諾淨利潤數－截至期末累計實現淨利潤數)
*65%

轉讓方2應補償金額=
(截至期末累計承諾淨利潤數－截至期末累計實現淨利潤數)
*22.82%

轉讓方3應補償金額=
(截至期末累計承諾淨利潤數－截至期末累計實現淨利潤數)
*12.18%

若業績承諾期內目標公司累計實現淨利潤超過累計承諾淨利潤，本公司無義務向各轉讓方支付任何額外獎勵。

各轉讓方向受讓方支付的業績補償金額總額，以該轉讓方實際收到受讓方支付的交易總對價的100%為最高上限。

觸發上述各轉讓方業績補償義務的，各轉讓方應在業績承諾期屆滿後專項報告出具且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經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0個工作日內支付。未能依據上述約定期限完成業績補償支付的轉讓方，應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當期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為標準向本公司支付延期支付期間利息。

如果標的公司實際表現未能符合相關保證，本公司將會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香港上市規則」)第14A.63條的有關披露規定。

本次承諾期淨利潤因流量、收入測算較2023年相應下調，具體依據如下：

一是沿江高速改擴建交通管制方案發生調整，原計劃採取半幅封閉施工，現組織方案調整，道路通行受限程度有所緩解，可分流至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常州至無錫段(一段雙向六車道、全長43.9km的高速公路，以下簡稱「蘇錫常南部高速」或「標的公路」)的車流規模相較原預判有所減少，階段性流量拉動效應弱於首輪測算假設。且沿江高速改擴建項目提前至2027年1月底通車，改擴建期間分流至蘇錫常南部高速的交通量，預計大部分將逐步回流至沿江高速通行。

二是原規劃滬寧高速改擴建工程計劃2027-2028年開工施工，建設期管制可帶來持續性車流分流紅利，現項目開工時序推遲，整個三年業績承諾週期內無法形成預期增量支撐。

三是區域整體路網建設環境出現新的動態變化，2024年1月6日起，G312快速化改造工程，312國道常州橫林至湖塘東段將開始封路，工期3年。封路期間，部分交通量轉移至蘇錫常南部高速行駛。2027年初，G312常州橫林至湖塘東段快速化改造完工，預計該部分流量的90%將回流至G312，對標的公路車流形成分散作用；江宜高速公路大港樞紐至羅溪樞紐段(常州段)改擴建工程計劃於2027-2030年實施，2028年進入「2+2」雙向保通施工階段。施工期間，江宜高速通行能力受限，原經江宜高速至蘇錫常南部高速的交通量預計下降10%。

綜合上述週邊影響路網擴建施工組織方案調整、路網格局迭代等多重因素，本次測算得出的承諾期內通行流量及營業收入整體低於2023年預測數值。然而，標的公路地處蘇錫常經濟發達地區的核心區域，客貨通行剛需底盤穩定，中長期經營具備堅實支撐。

(十) 爭議解決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執行所涉及的或與其相關的任何爭議，協議各方應友好協商解決。如任何爭議無法在爭議發生後三十(30)個工作日內通過協商解決，任何一方有權將爭議向本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十一)《股權轉讓協議》的終止

發生以下任一情形的，《股權轉讓協議》可終止：

1. 經各方一致書面同意提前終止《股權轉讓協議》；
2. 如一方在《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作出的陳述或保證不真實、不準確或不完整，或未按本協議的規定履行其約定、承諾或義務，並經其他一方發出書面催告後10個工作日內未採取有效的補救措施並避免損失擴大，且其他一方善意且合理認為前述行為可能導致本協議的目的無法實現，其他方有權以書面通知方式單方終止本協議；
3. 如任何有管轄權的政府機構或監管部門頒佈或發出通知或以其他方式阻止本次股權轉讓的完成；或
4. 發生不可抗力事件必須終止《股權轉讓協議》。

二．國有資產評估報告

根據《企業國有資產交易監督管理辦法》的要求，本公司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之間擬採取非公開協議轉讓方式進行產權轉讓，轉讓對價不得低於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常州交控共同委任國有資產評估師對目標股權進行截至評估基準日的資產評估。根據國有資產評估師2026年6月30日出具的國有資產評估報告，經收益法評估，標的公司的評估值為人民幣734,143.00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727,662.34萬元，評估值與賬面值相比的溢價為人民幣6,480.66萬元，增值約0.89%。

(一)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評估對象為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評估範圍為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全部資產和負債。

(二)評估基準日：2025年12月31日

(三)價值類型：市場價值。

(四)評估方法：本次評估選用收益法和市場法進行評估，並選擇收益法方法確定的評估結果作為最終評估結論。

(五)評估結論

(1) 本次交易作價評估結論

在持續經營假設前提下，評估基準日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評估為734,143.00萬元人民幣(大寫：柒拾三億肆仟壹佰肆拾三萬元整)。

本次交易採用國有資產評估報告，以2025年12月31日為評估基準日的收益法評估結果作為基礎確定。標的公司的評估值為人民幣734,143.00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727,662.34萬元，評估值與賬面值相比的溢價為人民幣6,480.66萬元，增值約0.89%。

本公司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常州交控協商一致後確認：標的股權1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477,192.95萬元；標的股權2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167,522.68萬元；標的股權3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89,427.37萬元。

轉讓對價以上述國有資產評估報告評估值為基礎按比例計算，最終價格以國有資產管理部門備案估值為準。本次目標股權交易價格以經國有資產管理部門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礎確定，如前述評估結果獲得核准或備案，則受讓方與轉讓方一致同意以前述評估結果作為本次目標股權的交易價格。

(2) 本公司委託境外估值機構評估情況

本公司同時委任道衡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簡稱「**估值顧問**」)對目標股權按照國際估值標準和要求(以下簡稱「**估值報告**」)，估值顧問初步評估標的公司截至估值基準日(2025年12月31日)的市場價值為人民幣73.6億元，該預估值比國有資產評估報告的評估值略高。估值報告將載於寄發予H股股東的通函中。

(3) 與前次收購的評估結論對比情況

首輪收購時，蘇錫常公司資產評估價值為80.01億元，較賬面淨資產溢價53,797萬元，溢價率7.21%。但經過2年虧損且蘇錫常南部高速收費經營期縮短，導致了資產價值的縮水。鑒於目前路網分流效應的實際顯現，加之經營期限縮短及客觀路網環境變動影響，結合當前實際經營數據以及最新路網測算模型綜合分析，本次標的資產評估價值較前次評估結果有合理下調，較首輪估值下降約8.24%。

(六)重要評估假設和評估參數

A 基礎假設

1. 持續經營假設：持續經營假設是假定資產所在單位的經營業務合法，並不會出現不可預見的因素導致其無法持續經營，被評估資產現有用途不變並原地持續使用；
2. 交易假設：交易假設是假定所有待評估資產已經處在交易的過程中，評估師根據待評估資產的交易條件等模擬市場進行估價。交易假設是評估得以進行的一個最基本的前提假設；
3. 公開市場假設：公開市場假設是假定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或擬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資產交易雙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以便於對資產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價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斷。公開市場假設以資產在市場上可以公開買賣為基礎；
4. 資產按現有用途使用假設：資產按現有用途使用假設是對資產擬進入市場條件以及資產在這樣的市場條件下的資產使用用途狀態的一種假定。首先假定被評估範圍內資產正處於使用狀態，其次假定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還將繼續使用下去，沒有考慮資產用途轉換或者最佳利用條件。

B 一般假設

1. 假設國家宏觀經濟形勢及現行的有關法律、法規、政策，無重大變化；本次交易雙方所處地區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無重大變化；
2. 針對評估基準日資產的實際狀況，假設企業持續經營；
3. 假設公司的經營者是負責的，並且公司管理層有能力擔當其職務；
4. 假設被評估單位所在的行業保持穩定發展態勢，行業政策、管理制度及相關規定無重大變化；
5. 除非另有說明，假設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關的法律法規；
6. 假設公司未來將採取的會計政策和編寫此份報告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7. 假設公司在現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礎上，經營範圍、方式與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8. 假設有關利率、匯率、賦稅基準及稅率、政策性徵收費等不發生重大變化；
9. 假設無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預見因素對企業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10.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被評估單位的現金流入為均勻流入，現金流出為均勻流出；

11. 在可預見經營期內，未考慮資產經營可能發生的非經常性損益，包括但不局限於以下項目：處置固定資產、在建工程、無形資產的損益以及其他營業外收入、支出；
12. 假設評估過程中涉及的重大投資或投資計劃可如期完成並投入運營；
13. 假設被評估單位高速公路收費年限到期後，高速公路及附屬設施等相關資產全部無償移交國家；
14. 假設高速公路段收費經營權到期後，不再延長；
15. 假設在剩餘經營期限內，收費將維持現行的收費標準，不發生變化；
16. 假設被評估單位按現有借款計劃、還款計劃取得和歸還借款；
17. 假設《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交通量、通行費收入及運營養護成本預測》中關於車流量、通行費收入的預測與未來實際運營情況無重大差異。

C 特殊假設

1. 本次評估以本資產評估報告所列明的特定評估目的為前提；
2. 本次評估的各項資產均以評估基準日的實際存量為前提，有關資產的現行市價以評估基準日的國內有效價格為依據；
3. 假設評估對象所涉及資產的購置、取得、建造過程均符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規定；

4. 本次評估假設委託人及被評估單位提供的有關企業經營的一般資料、產權資料、政策文件、基礎資料和財務資料等相關材料真實、完整、合法、有效；
5. 評估範圍僅以委託人及被評估單位提供的評估申報表為準，未考慮委託人及被評估單位提供清單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
6. 假設企業在未來經營期內經營範圍、方式不發生重大變化，其主營業務結構、收入成本構成以及未來業務的銷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幾年的狀態持續，而不發生較大變化。管理層的經營計劃可以如期實現；
7. 本次評估沒有考慮被評估單位及其資產將來可能承擔的抵押、擔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價格等對其評估結論的影響；
8. 評估師未對各種設備在評估基準日時的技術參數和性能做技術檢測，評估師在假定被評估單位提供的有關技術資料和運行記錄是真實有效的前提下，通過實地勘察作出的判斷；
9. 評估人員對評估對象的現場勘查僅限於評估對象的外觀和使用狀況，並未對結構等內在質量進行測試，故不能確定其有無內在缺陷。本報告以評估對象內在質量符合國家有關標準並足以維持其正常使用為假設前提。

國有資產評估報告參照了由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出具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交通量、通行費收入及運營養護成本預測》，該交通流量預測的主要假設如下：

1. 考慮過有關區域歷史年區域GDP增長以及客貨車彈性系數(即交通量增長與經濟增長之間的相關性系數)情況。其中，GDP增長依據江蘇地區及外圍經濟規劃及發展趨勢，總體保持穩中有降；同樣，隨著經濟發展階段的變化，相關區域的客貨車彈性系數預測值在預測期限內均有所下降。兩者原因共同導致區域路網總體流量增長速度從高向低發展。
2. 本次預測亦包括道路通行能力分析。通行能力的計算主要依據2014年中國交通運輸部頒佈的《公路工程技術標準》(JTGB01-2014)，公路服務水平劃分為一、二、三、四、五、六級。經測算，蘇錫常南部高速的日通行能力約為15萬pcu/d。
3. 本次預測交通量車型的變化。從江蘇省及全國各地高速公路車型的發展經驗看，客車的增長速度普遍高於貨車，路網中客車比例不斷增加。

近年來隨著蘇南地區城市道路擁堵日益加劇，再加上不斷提高的居民收入讓高速通行費不再是主要障礙，高速公路逐漸成為了區域通勤交通的選擇之一，短距離出行的客1車輛(即座位數少於9的客車)顯著增加；另一方面，隨著區域國家高速鐵路及地方城際鐵路的加速建設，大客車(即座位多於30以上的)城際功能逐漸減弱。因此，客1車輛佔所有客車車型的比例也會同步提升。

貨車方面，大型貨車的單位重量的運輸成本更低，受益於規模化降本增效，大型貨車(六軸)的發展勢頭良好；另一方面，小型貨車(二軸)的機動性較好，能夠較好的適應目前的靈活性和個性化經濟發展節奏，快遞運輸對小型貨車的發展也有較大的促進作用。因此，未來估計貨車車型比例方面，將保持兩頭發展、中間下降的發展態勢。

4. 本次分析採用交通阻抗函數進行路網流量分配，交通阻抗函數反映駕駛員在路徑選擇過程中考慮的路阻因素，通常情況下，包括所選路徑的實際行駛時間、線路的長度和收費等，這些路阻因素的重要度通過權重系數來反映，行駛時間和路線長度通過時間價值和車輛運營成本轉換為費用。有關的分析模型中的參數採用蘇錫常南部高速的歷史數據、本公司在類似項目中獲取的經驗以及國內廣泛應用的數值作計算。
5. 收費期限方面，預測中假定在預測期限內，所有高速公路均維持現有收費狀態。
6. 本次評估中對收費標準假定如下：
 - (1) 已建成投入運營的高速公路，維持既有批覆的收費標準不變。
 - (2) 預計2025年前建成投入運營的高速公路。改擴建項目及新建橋隧項目參照2021年江蘇省交通運輸廳、發展改革委、財政廳聯合印發的《江蘇省高速公路收費定價機制》；其他新建的一般項目的客、貨車基本費率按照0.55、0.45元／公里執行。

- (3) 預計2030年前建成投入運營的高速公路。與蘇錫常南部高速相關的錫太高速以及沿江高速改擴建項目在通車後，因工程造價較高，客、貨車基本費率均上調至0.65、0.55元／公里，其他在2030年底前建成投入運營的項目與蘇錫常南部高速關聯較小且造價尚不明確，假定按照(2)中的基本費率執行。
- (4) 其他高速公路項目。2030年後建成通車的高速公路項目，隨著物價上漲，工程造價將進一步提升，預計收費標準平均水平也會同步提升。與蘇錫常南部高速相關的滬寧高速在擴建完工後，假定客車基本費率提升至0.75元／公里，貨車基本費率為0.55元／公里，其他在2030年後建成投入運營的項目與蘇錫常南部高速關聯較小且造價尚不明確，假定按照(2)中的基本費率執行。

因平行高速公路的收費標準提升，預計蘇錫常南部高速在整個通道內流量分擔比例相比現狀將略微提升。

7. 2021年12月29日無錫市政府簽訂了南部高速政府購買服務的合同，約定針對無錫籍非營業性且核定載人數9座及以下的ETC套裝客車，在S58滬常高速公路華莊互通、南泉互通、軍嶂互通至馬山互通之間的路段通行時，太湖隧道優惠標準為15元／車次，優惠年限至2023年12月31日。2024年無錫市與江蘇交控續簽了購買服務的合同，且太湖隧道優惠標準由15元／車次調整為10元／車次，優惠年限至2027年12月29日。預測報告中假定後續差異化政策一直會維持2024年續簽的方案不變，後期擴大後的方案暫不考慮。
8. 根據2023年江蘇省人民政府批覆下發的《江蘇省省道公路網規劃(2021-2035年)》，未來江蘇省規劃形成「十五射七縱十橫」的高速公路網絡佈局和22座高速公路過江通道，總里程約7,815公里。本次預測過程中也收集到了一些待建和在建項目的最新信息(例如沿江高速，錫太高速，滬寧高速及寧杭高速等)，從路網功能及區位條件上判斷，沿江高速及滬寧高速改擴建工程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流量影響最大。
9. 根據《無錫市國土空間總體規劃(2021-2035年)》，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影響較大的地方快速路為規劃中的具區路西延及蘇錫太湖通道。

具區路西延為規劃與蘇錫常南部高速平行的跨太湖快速路，穿越梅梁湖，接宜馬通道，線路走向與蘇錫常南部高速基本一致，預計建成後將轉移蘇錫常南部高速承擔的無錫部分地方交通。

蘇錫太湖通道是蘇錫常南部高速二期規劃取消後，由無錫、蘇州以地方城市道路形式推進建設的城際快速路。蘇錫太湖通道起點位於蘇州太湖大道與貢山路交叉口，終於無錫市蠡湖大道南泉樞紐北側。該項目建成後將與蘇錫常南部高速首尾相接，成為蘇錫常區域內部的重要快速城際通道，預計建成後將帶來蘇錫常南部高速流量的顯著增長，特別是吸引蘇州南部地區去往常州、無錫的車輛。

目前，蘇錫太湖隧道處於前期研究階段，具區路西延尚未開展前期研究，尚未明確建設時間，本次諮詢中兩條路均暫按2036年12月建成通車假定。

國有資產評估師確認，自評估基準日至本公告日期，沒有發生可能對評估結論產生重大影響的事項。

下表為國有資產評估報告中對標的公司未來財務預測：

項目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營業收入	83,590.40	83,471.78	98,655.73	131,821.17	162,846.11	172,209.46	162,031.44
營業成本	50,462.78	51,675.55	57,214.63	69,123.77	80,301.96	75,561.97	71,549.70
税金及附加	276.86	276.85	278.85	283.22	287.31	288.55	287.2
管理費用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財務費用	15,381.55	14,866.55	14,037.87	11,867.76	10,013.02	9,204.33	9,204.33
營業利潤	17,423.02	16,606.63	27,078.18	50,500.22	72,197.61	87,108.42	80,944.01
利潤總額	17,423.02	16,606.63	27,078.18	50,500.22	72,197.61	87,108.42	80,944.01
所得稅費用				10,543.43	18,049.40	21,777.11	20,236.00
淨利潤	17,423.02	16,606.63	27,078.18	39,956.79	54,148.21	65,331.32	60,708.01
加：稅後利息支出	11,536.16	11,149.91	10,528.41	8,900.82	7,509.77	6,903.25	6,903.25
加：折舊／攤銷	39,113.86	39,996.34	45,117.98	56,462.52	67,083.85	61,944.98	57,675.22
減：資本性支出	98.62	4,800.65	4,944.67	5,093.01	5,245.80	5,403.17	5,565.27
營運資金增加(減少)	-29,122.56	-131.65	-13.68	807.33	572.32	1,043.06	-93.1
預測期末營運資金							
預測期末資產回收價值							
淨現金流	97,096.98	63,083.89	77,793.57	99,419.80	122,923.71	127,733.32	119,814.30
折現年限	0.5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折現率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折現系數	0.9666	0.9031	0.8438	0.7884	0.7366	0.6882	0.643
淨現金流量現值	93,854.40	56,972.50	65,642.99	78,381.83	90,547.40	87,910.83	77,045.05
預測期淨現金流現值總額							
加：非經營性資產、負債和溢餘資產的價值							
企業整體價值							
減：付息債務							
股東權益公允市價(取整)							

項目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營業收入	168,927.67	175,788.99	182,405.35	188,350.16	201,914.27	207,200.48	212,321.65
營業成本	74,975.65	78,265.53	81,499.13	130,299.67	89,624.47	91,988.94	94,319.64
税金及附加	288.11	289.02	289.89	290.67	292.46	293.16	293.83
管理費用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財務費用	9,204.33	8,844.33	7,824.84	6,412.05	5,658.76	4,504.64	3,287.52
營業利潤	84,413.38	88,343.91	92,745.29	51,301.56	106,292.39	110,367.54	114,374.45
利潤總額	84,413.38	88,343.91	92,745.29	51,301.56	106,292.39	110,367.54	114,374.45
所得稅費用	21,103.34	22,085.98	23,186.32	12,825.39	26,573.10	27,591.89	28,593.61
淨利潤	63,310.03	66,257.93	69,558.97	38,476.17	79,719.29	82,775.66	85,780.84
加：稅後利息支出	6,903.25	6,633.25	5,868.63	4,809.04	4,244.07	3,378.48	2,465.64
加：折舊／攤銷	60,702.48	63,584.12	66,401.25	68,814.43	73,613.73	75,539.86	77,422.14
減：資本性支出	5,732.23	5,904.19	6,081.32	6,263.76	6,451.67	6,645.22	6,844.58
營運資金增加(減少)	30.72	22.48	-25.38	-1,417.85	1,528.88	-7.89	-16.39
預測期末營運資金							
預測期末資產回收價值							
淨現金流	125,152.81	130,548.63	135,772.90	107,253.73	149,596.54	155,056.66	158,840.43
折現年限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折現率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折現系數	0.6008	0.5613	0.5245	0.49	0.4579	0.4278	0.3997
淨現金流量現值	75,192.50	73,283.15	71,210.29	52,558.13	68,493.11	66,330.56	63,486.61
預測期淨現金流現值總額							
加：非經營性資產、負債和溢 餘資產的價值							
企業整體價值							
減：付息債務							
股東權益公允市價(取整)							

項目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6年
營業收入	217,462.21	220,828.63	224,612.67	228,085.93	231,585.14	233,214.00	233,607.42	
營業成本	96,495.63	98,476.17	100,420.13	102,279.08	103,960.23	105,442.90	106,772.06	
税金及附加	294.51	294.95	295.45	295.91	296.37	296.59	296.64	
管理費用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財務費用	1,928.52	316.26	-	-	-	-	-	
營業利潤	118,697.35	121,695.04	123,850.89	125,464.73	127,282.34	127,428.31	126,492.51	
利潤總額	118,697.35	121,695.04	123,850.89	125,464.73	127,282.34	127,428.31	126,492.51	
所得稅費用	29,674.34	30,423.76	30,962.72	31,366.18	31,820.58	31,857.08	31,623.13	
淨利潤	89,023.01	91,271.28	92,888.17	94,098.55	95,461.75	95,571.23	94,869.39	
加：稅後利息支出	1,446.39	237.2						
加：折舊／攤銷	79,137.89	80,659.86	82,129.66	83,504.14	84,687.51	85,673.37	86,501.37	
減：資本性支出	7,049.92	7,261.41	7,479.25	7,703.63	7,934.74	8,172.78	8,417.97	
營運資金增加 (減少)	-5.66	-98.68	11.11	23.99	46.69	-35.47	-86.79	
預測期末營運 資金								2,675.11
預測期末資產回 收價值								0
淨現金流	162,563.04	165,005.60	167,527.45	169,875.06	172,167.83	173,107.29	173,039.58	2,675.11
折現年限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0.50
折現率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折現系數	0.3734	0.3489	0.326	0.3046	0.2846	0.2659	0.2485	0.2402
淨現金流量現值	60,707.27	57,572.55	54,613.58	51,741.87	48,996.20	46,028.16	42,992.43	642.51
預測期淨現金流 現值總額								1,384,203.90
加：非經營性資 產、負債和 溢餘資產的 價值								-17,132.09
企業整體價值								1,367,071.81
減：付息債務								632,928.86
股東權益公允市 價(取整)								734,143.00

三.《股權轉讓協議》協議方基本信息

1. 本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江蘇省境內收費公路及高速公路建設、管理、養護及收費，相關配套服務。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江蘇交控。

2. 江蘇交控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南京市中山東路291號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20000134767063W

成立日期：1993年3月5日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國有獨資)⁽¹⁾

法定代表人：王先正

註冊資本：人民幣1,680,000萬元

主營業務：從事國有資產經營、管理(在省政府授權範圍內)，交通基礎設施、交通運輸及相關產業的投資、建設、經營和管理，高速公路收費，實業投資，國內貿易。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的總資產(2025年度)⁽²⁾：人民幣989,912,066.83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的淨資產(2025年度)⁽²⁾：人民幣389,207,669.23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105,004,587.85千元
的主營業務收入
(2025年度)⁽²⁾：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16,541,742.43千元
的淨利潤(2025年度)⁽²⁾：

- (1) 江蘇交控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中國江蘇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 (2) 江蘇交控2025年度財務數據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審計。

江蘇交控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截至本公告日期，控制或有權控制本公司57.85%的股權。除本公司已刊發公告所載者外，江蘇交控及其下屬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之間不存在產權、業務、資產、人員等方面的其他關係。

3. 無錫交通

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無錫市人民西路109號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202007333041919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7日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¹⁾

法定代表人：許青凱

註冊資本：人民幣574,546萬元

主營業務：

受託經營、管理市級交通國有資產，進行國有資產的收益管理和經營；對市級交通集體資產進行託管經營；從事交通運輸及相關產業的投資；從事交通基礎設施建設的投資和資產經營管理；國內貿易；資產租賃；房地產開發、經營。（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一般項目：工程管理服務（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88,260,017千元
的總資產(2025年度)⁽²⁾：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24,699,930千元
的淨資產(2025年度)⁽²⁾：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23,075,692千元
的主營業務收入(2025
年度)⁽²⁾：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230,333千元
的淨利潤(2025年度)⁽²⁾：

(1) 無錫交通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是無錫市人民政府。以本公司各董事所知所信，並經過所有合理查詢，無錫交通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是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2) 無錫交通2025年度財務數據由天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審計。

4. 常州交控

常州市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常州市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常州市龍錦路1259號1幢801號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204117265689141

成立日期：2001年1月21日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¹⁾

法定代表人：徐曉鍾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萬元

主營業務：許可項目：建設工程施工；公路管理與養護；港口經營(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審批結果為準)

一般項目：企業管理；工程管理服務；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交通設施維修；土地整治服務；物業管理；停車場服務；非居住房地產租賃；土地使用權租賃；租賃服務(不含許可類租賃服務)；普通貨物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化學品等需許可審批的項目)；工程技術服務(規劃管理、勘察、設計、監理除外)；信息諮詢服務(不含許可類信息諮詢服務)；信息技術諮詢服務；社會經濟諮詢服務；國內貨物運輸代理；道路貨物運輸站經營；國內集裝箱貨物運輸代理；針紡織品銷售；針紡織品及原料銷售；化工產品銷售(不含許可類化工產品)；金屬材料銷售；有色金屬合金銷售(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86,992,070千元
的總資產(2025年度)⁽²⁾：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33,181,804千元
的淨資產(2025年度)⁽²⁾：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2,580,088千元
的主營業務收入
(2025年度)⁽²⁾：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236,366千元
的淨利潤(2025年度)⁽²⁾：

- (1) 常州交控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是常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會。以本公司各董事所知所信，並經過所有合理查詢，常州交控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是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2) 常州交控2025年度財務數據由蘇亞金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審計。

5.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標的公司)

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	南京市玄武區中山東路291號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320000MA1NJPQ74F
成立日期：	2017年3月14日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汪鋒
註冊資本：	人民幣795,620萬元
主營業務：	蘇錫常南部高速的建設、管理、經營和養護

自標的公司成立以來，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已經分別認購標的公司資本金人民幣5,171,530,000元、人民幣1,815,510,000元及人民幣969,160,000元，均已全部繳足(合稱為「目標股權」)。於本公告日期，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股東信息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 %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5,171,530,000.00	65.0000
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¹⁾	1,815,510,000.00	22.8188
常州市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²⁾	969,160,000.00	12.1812

註：

(1) 無錫交通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無錫市人民政府(100%)。

(2) 常州交控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常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100%)。

下文分別載列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和2025年12月31日的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三個月的經審計財務信息：

(人民幣 元)

	截至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		截至2026年 3月31日 的三個月
	2024	2025	
營業收入	606,425,872.18	820,851,115.87	203,889,021.45
營業成本	604,499,497.98	579,540,219.75	127,498,595.01
稅前利潤	-212,622,857.83	70,633,032.12	38,148,245.00
綜合利潤	-212,622,857.83	70,633,032.12	38,148,245.00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6年 3月31日
總資產	14,131,210,611.30	13,837,546,106.05	13,836,553,088.94
負債總額	6,925,220,208.34	6,560,922,670.97	6,521,781,408.86
淨資產	7,205,990,402.96	7,276,623,435.08	7,314,771,680.08

標的公司法定審計師信永中和(特殊普通合夥)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了2024年財務報表、蘇亞金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了2025年財務報表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三個月的財務報表，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

受沿江高速改擴建半幅封閉施工節點推遲影響，原預計的分流車流增長及業績提升效應較計劃延後顯現，即：首輪收購預測時，沿江高速擴建工期中，先導段施工于2023年6月開工，全線全面開工預計為2024年7月。實際情況為沿江高速擴建半幅封閉施工推遲至2024年11月起，2024年度未能如期實現預期收益並產生虧損。

標的公司2025年業績實現改善並逐步轉化為盈利資產，主要得益於：

1. 流量紅利釋放：沿江高速改擴建工程半幅封閉施工產生的分流效應於2024年底開始顯現，引導週邊車流導入標的公路；
2. 政策促吸引力提升：自2025年5月中旬起對蘇錫常南部高速貨車實施7折通行優惠政策，大幅帶動標的公路標準車流量增長；
3. 交通配套通車：2024年底宜馬快速路(竺山湖隧道)正式通車，進一步完善了區域路網銜接，拓寬了進出流量通道，有力助推標的公路車流提升。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經營管理

本公司及全資子公司江蘇長江商業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江商能公司」)分別受託經營管理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及其服務區加油站，其服務區：

1. 於2025年3月26日，長江商能公司就服務區委託管理事項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簽署框架協議，協議期自2025年05月01日至2028年04月30日，預計該協議委託管理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334萬元(2025年不超過387萬元、2026不超過394萬元、2027年不超過413萬元、2028年不超過140萬元)。
2. 於2026年3月27日，本公司就本公司租賃經營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太湖灣服務區加油站、受託經營管理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簽署年度框架協議。詳情如下：
 - (1)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將服務區加油站出租給本公司經營，經營租賃期限自2026年5月1日至2027年4月30日，預計租賃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00萬元(2026年不超過人民幣300萬元，2027年不超過人民幣200萬元)。
 - (2) 本公司受託經營管理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期限自2026年5月1日至2029年4月30日，預計經營管理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6,566萬元(2026年不超過人民幣3,335萬元，2027年不超過人民幣5,473萬元，2028年不超過人民幣5,746.7萬元，2029年不超過人民幣2,011.3萬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為江蘇交控子公司)目前向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提供人民幣2億元的貸款用於蘇錫常南部高速的建設。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按貸款條款支付利息並償還本金。基於貸款利率不高於同等條件下不高於國有大型商業銀行和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給予標的公司的利率水平且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沒有為該貸款提供任何抵押品，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貸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為建設蘇錫常南部高速從商業銀行取得固定資產貸款共65筆，從國家開發銀行取得固定資產貸款共6筆。目前，合計借款總額約人民幣569,132.5萬元。江蘇交控就部分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涉及其中62筆從商業銀行取得固定資產貸款、6筆從國家開發銀行取得固定資產貸款，共計人民幣471,632.5萬元。涉及的銀行貸款並非循環貸款，基於江蘇交控不需要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為該等貸款擔保支付任何擔保費或提供任何抵押品，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一次性貸款擔保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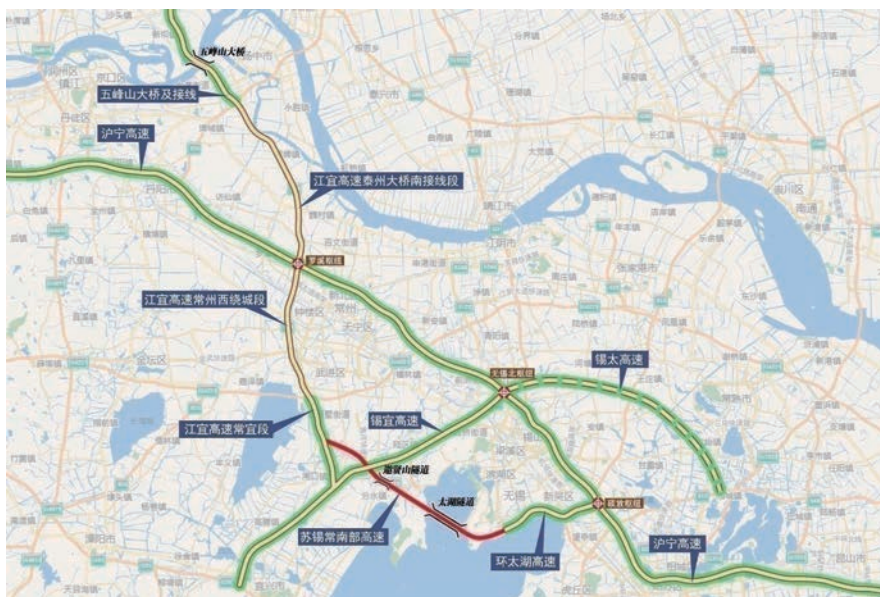
完成目標股權的交割後，預計上述交易將繼續進行，但本公司須在徵得相關銀行同意後，取代江蘇交控成為來自商業銀行和國家開發銀行的上述貸款之擔保人。詳情請參閱下文「八.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

四．蘇錫常南部高速資料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常州至無錫段起自常宜高速前黃樞紐，在前黃鎮南側跨越錫溧漕河改線段、常漕公路及新長鐵路，與錫宜高速公路交叉後經潘家鎮穿越常州太湖灣旅遊度假區，經雪堰鎮南進入無錫馬山境內。在無錫境內向東通過太湖隧道，終於南泉樞紐，與無錫環太湖公路相接。

蘇錫常南部高速含邀賢山隧道與太湖隧道等兩處隧道，其中太湖隧道是目前國內最長最寬的水下隧道。項目沿線設4處出入互通(運村、太湖灣、馬山、軍嶂)，3處樞紐互通(前黃樞紐、雪堰樞紐、南泉樞紐)，1處服務區(太湖灣服務區)。

以下是作參考之用的顯示蘇錫常南部高速及其與其他主要收費公路和高速公路連接的地圖：



-  代表蘇錫常南部高速
-  代表本集團擁有和經營且與蘇錫常南部高速緊密相關的收費公路
-  代表本集團預期擁有和經營的收費公路
-  代表連結本集團擁有和經營的收費公路

收費里程：約43.9公里

設計行車速度：前黃樞紐至馬山互通段120公里／小時
馬山互通至南泉樞紐段100公里／小時

車道數目：雙向六車道

收費站數目：4個：分別是運村、太湖灣、馬山、軍嶂正式

開通：2021年12月30日

交工驗收：2021年12月28日

竣工驗收：2024年1月25日

收費權期限屆滿日：25年，將於2046年12月29日到期

1. 蘇錫常南部高速的收費標準經江蘇省人民政府批准如下：

- (1) 一至四類客車分別為0.55元／公里、0.825元／公里、1.1元／公里、1.1元／公里；
- (2) 一至六類貨車分別為0.45元／公里、0.977元／公里、1.35元／公里、1.805元／公里、1.843元／公里、2.20元／公里。

2. 蘇錫常南部高速太湖隧道收費標準如下：

- (1) 一至四類客車分別為45元／車次、60元／車次、90元／車次、90元／車次；
- (2) 貨車通行費收費標準一至六類貨車分別為50元／車次、105元／車次、165元／車次、200元／車次、210元／車次、240元／車次。

3. 邀賢山隧道收費標準如下：

- (1) 一至四類客車分別為5元／車次、5元／車次、10元／車次、10元／車次；
- (2) 貨車通行費標準一至六類貨車分別為5元／車次、10元／車次、20元／車次、25元／車次、25元／車次、30元／車次。

4. 無錫籍特定車輛政府購買服務優惠

自蘇錫常高速公路開通之日起，無錫市交通運輸局通過與南部通道公司簽訂政府購買服務協議方式，針對無錫籍非營業性且核定載人數9座及以下的ETC套裝客車，在S58滬常高速公路華莊互通、南泉互通、軍嶂互通至馬山互通之間的路段通行時，對太湖隧道段通行費給予優惠減免。截至目前，優惠標準歷經三次合同期調整：首期合同自通車日2021年12月30日至2023年12月31日，優惠價為每車次15元；續簽一期自2023年12月30日至2024年12月29日，優惠價仍為每車次15元；新一輪合同自2024年12月30日起至2027年12月29日，優惠價調整為每車次10元。

5. 太湖隧道貨車通行費七折優惠

根據江蘇省交通運輸廳、省發展發展改革委、省財政廳聯合印發《關於優化完善我省部分貨車車輛通行費優惠政策的通知》(蘇交財[2025]8號)：自2025年5月16日起，對全國所有安裝並正常使用ETC繳費的貨車通行太湖隧道時的貨車優惠幅度為7折。目前的政策執行期為2年。

蘇錫常南部高速的歷史交通流量和收入如下：

	截至2026年 3月31日的		
	2024年	2025年 三個月	
客車交通流量(每日車輛數目)	27,421	31,910	36,497
貨車交通流量(每日車輛數目)	3,984	7,577	5,868
合計通行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u>598,830.21</u>	<u>812,515.01</u>	<u>200,193.39</u>

註： 蘇錫常南部高速于2021年12月30日正式開通

五. 估值報告

本公司委任估值顧問，對目標股權按照國際估值準則進行估值。經估值，標的公司截至估值基準日的市場價值為人民幣73.6億元。因此，目標股權(標的公司100%股權)市場價值為人民幣73.6億元。

為形成估值意見，估值顧問考慮了三種常用估值方法：

在企業權益或淨資產估值時，無論企業性質、地理位置、技術複雜性如何，都有三種基本估值方法。這三種方法一般稱為成本法、收益法和市場法。在正常情況下，估值顧問有義務同時考慮所有三種方法，因為每種方法都可能產生比較可靠的估值結果。

成本法估值財產價值基於財產的重置成本(重新建造或更換財產的成本)減去折舊(包括物理退化及功能和經濟性陳舊引起的折舊，如存在且可計量)後的餘額。對於沒有二手市場，沒有可單獨確認現金流的被評估資產，用這種方法估值的資產價值可能被認為是最可靠的。

收益法是將所有權預期產生的週期性收益轉化為價值指針的一種方法。收益法所依據的原理是：知情購買者在購買資產時願意支付的價格不會超過風險相似的同等資產的預期收益(收入)現值。

市場法考慮類似資產的近期成交價格，根據被估值資產相對於市場可比資產的條件和效用，對市場指導價格進行必要的調整。有成熟二手市場的資產可用這種方法進行估值。

盡管成本法適合某些目的，但由於不能反映業務的未來盈利能力，一般不適合用於估值持續經營企業的價值。所以本次估值沒有使用成本法。估值顧問為應用可比公司方法而尋找上市公司，但沒有與標的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相似的公司。考慮上述事項，估值顧問基於收益法形成估值意見以確定標的公司的企業價值。^(注)

注：企業價值在估值中定義為投入資本總額，即等於計息債務、股東貸款及股東權益之總和。或者，企業價值等於持續經營的全部有形資產(建築物、機器和設備)、長期投資、營運資金淨額及無形資產總和。股權價值等於企業價值減計息債務。

由於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交通顧問**」)具有估算收入和運營成本的相關行業資質及經驗來支撐預測，所以估值顧問認為採用收益法是合適的。估值顧問認為收益法是收費公路公司估值中一種適當且常用的估值方法，因為它反映了項目的具體特徵，包括發展階段、特許經營期和地理位置，以及收費公路的長期經濟效益。

估值顧問對目標股權初步估值時，因採用收益法中的調整現值法並依據若干假設來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估值，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的盈利預測，因此香港上市規則第14.60A條的規定均適用。

主要假設

估值顧問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採用收益法的估值中，主要假設包括：

一般假設

本次估值基於持續經營期限內的假設和市場價值的標準。市場價值指資產或負債經過充分合理的市場推介後，於估值基準日，在自願買方與自願賣方之間公平獨立交易下可交換的估計金額；交易雙方均充分知情、審慎行事，且不存在任何強迫交易情形。

估值顧問關於價值的觀點基於持續經營假設，該假設反映買方及賣方擬將業務及相關資產作為現有及預測業務的一部分保留的條件。

估值顧問假設在估值過程中取得的資料及管理層向估值顧問提供的意見和陳述真實、準確，除了另有明確說明的以外，估值顧問都直接接受此類資料，沒有進行獨立核實。估值顧問沒有理由懷疑有任何重要事實被遺漏，也不知曉任何將導致估值顧問所收到的信息、意見、陳述不真實、不準確或誤導的事實或情況。在得出估值意見過程中，估值顧問考慮了以下主要因素：

- 標的公司的發展階段
- 標的公司的歷史成本和當前財務狀況
- 影響行業的國家發展前景
- 收費公路行業的法律及合規問題，與標的公司相關的通常的和其他特定法律意見
- 與標的公司相關的風險
- 管理層的經驗

估值顧問的調查包括與管理層討論標的公司的歷史、營運情況及前景，了解總體財務狀況，分析行業和競爭環境，分析可比公司，了解交易，查看營運統計資料及其他相關文件。對於此次估值，估值顧問還參考或查閱了以下主要資料：

- 標的公司2020、2021、2022、2023、2024、2025財年(止於每年12月31日)的已審財務報表
- 交通顧問準備的交通顧問報告副本，包括財務預測和主要營運費用明細
- 標的公司銀行貸款的主要條款摘要

估值顧問已與交通顧問進行討論，以理解交通顧問報告的假設、方法及結論。估值顧問依據交通顧問提供的2026年至2046年的預計收入及運營費用預測來形成估值意見。

鑒於標的公司的營運環境不斷變化，所以在得出估值結論的過程中估值顧問必須作出一些假設，當中的主要假設包括：

- 中國的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 收費公路行業的監管環境和市場條件將按主流市場預期繼續發展；
- 適用於標的公司的現行稅法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 標的公司的營運不會受資金限制；
- 未來的匯率和利率變化不會明顯偏離主流市場預期；
- 標的公司將在預測期內保留有能力的管理層、關鍵人員及技術人員，支持其持續經營。

特殊假設

折現率

估值顧問在估值標的公司的基本價值時使用7.0%的折現率。

收入

收入主要來自向使用公路進行運輸的車輛徵收通行費。在交通顧問報告中，車輛的具體收費是根據其類型、重量和運輸距離來確定的。交通顧問在預測時考慮了歷史交通資料、經濟研究等信息。每類車輛的收費標準假設在經營權有效期內保持不變。

在形成估值意見過程中，估值顧問將交通顧問報告的收入預測結果用作估值依據。根據交通顧問報告，年通行費收入為里程、通行費收費標準、交通流量、年收費天數和收費調整系數的乘積。預計收入從2026年的人民幣8.3億元增長至2046年的23.2億元，複合增長率為5.29%。

2026年至2027年收入預計將穩定在人民幣8.3億元。由於平行於蘇錫常南部高速的滬寧高速計劃於2028年進行改擴建，屆時大量車流預計將分流至蘇錫常南部高速，受此影響，收入預計將從2028年的人民幣9.8億元增長至2030年的人民幣16.2億元，其後隨著滬寧高速改擴建工程完工，收入預計將從2031年的人民幣17.1億元下降至2032年的人民幣16.1億元。隨後由於順接蘇錫常南部高速的蘇錫太湖通道預計2036年底通車，使得蘇錫常南部高速流量增加，收入預計從2036年的人民幣18.7億元增加至2037年的人民幣20.1億元。

成本及營運費用

成本和營運費用包括徵收業務成本、三大系統成本、路橋養護成本、固定資產折舊費用，及公路經營權攤銷費用。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2007年下發的稅務文件(國發[2007]39號)規定，標的公司將適用25%的所得稅。估值顧問在計算現金流量時將使用該稅率。

資本性支出

由于蘇錫常南部高速的建設工作已經完成，預測期內沒有重大資本性支出。資本性支出預測主要包括公路養護設備採購支出。

經營權到期後的實物資產價值

對於高速公路經營權到期後的實物資產：由於到期後的處置方式無法確定，另外屆時固定資產經長期使用年限後殘餘價值較低，如有剩餘價值亦會大概率下依行業慣例無償移交國家，因此，估值中未考慮經營權到期後的實物資產剩餘價值。

基本價值的計算

標的公司經營的基本價值通過將2026年至2046年期間預計每年的自由現金流的現值加總計算。現值是通過以反映投資項目的風險的折現率對自由現金流進行折現得出的。

未償貸款利息費用的稅盾效應調整

根據調整現值法，由於所用折現率屬於所有股權融資層面，所以估值顧問加上了標的公司在預測期內未償貸款的利息費用的稅盾現值。

經管理層告知，利息費用可予扣稅。基於標的公司的借款成本，計算稅盾現值的折現率為2.44%。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扣(「**DLOM**」)

市場流動性的概念反映所有者權益的流動性，即所有者出售其權益的便捷性或所有者權益的變現能力。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扣反映了標的公司投資項目沒有現成股份交易市場的事實。根據期權定價方法，估值顧問認為5.0%的DLOM適合計算標的公司的股權價值。

控制權溢價

本次估值未考慮控制權溢價對股權價值的影響。

確認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60A(2)條的規定，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獲委任就估值報告中使用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作出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已(i)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估值顧問討論初步估值報告所載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折現現金流估值的基準及假設；(ii)審閱初步估值報告所載折現現金流估值；及(iii)考慮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的初步報告。根據上述基準及上述假設，本公司董事會確認評初步估報告所載的折現現金流估值乃經本公司董事作出適當及審慎查詢後作出。

就香港上市規則第14.60A(3)條項下的要求，本公司已委任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董事會的財務顧問。

交通顧問報告、估值報告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60A(2)及14.60A(3)條規定的申報會計師核數師報告及財務顧問確認函、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將載於本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2026年9月18日或之前)寄發予H股股東的通函內。

六. 進行本次收購之理由、裨益

本次收購利於本公司擴充優質路產儲備，通過統籌運營釋放路網協同效應，增強主業經營韌性、改善盈利回報。

蘇錫常南部高速位於城市中心城區南側，與滬寧高速共同構成了蘇錫常中心城區間的一南一北兩條城際交通軸線，對提升區域通行能力起到重要作用。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進一步完善本公司在蘇南路網的佈局，擴大本公司運營公路規模與範圍，增加優質資產儲備、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

(一)首輪收購後本次重啟收購的理由

2024年7月，沿江高速擴建交通管制實施顯著延期，其帶來的對蘇錫常南部高速流量以及估值的影響無法準確判斷，因此當時的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標的股權(即江蘇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交易價格未能通過國有資產管理部門的核准／備案，當時的股權轉讓協議生效的先決條件未達成。本公司與江蘇交控協商一致終止交易，並保留了後續重啟的可能性。

根據項目進展，目前股權收購項目已具備重啟條件：一是沿江高速改擴建交通管制的不確定性已消除。2024年11月起，沿江高速擴建工程已實施全面交通管制，此前導致估值無法備案的核心障礙得以消除；二是沿江擴建首年(即2025年)，蘇錫常南部高速交通流量大幅增加，基本符合上一輪收購預期。2025年，蘇錫常南部高速車流量及通行費收入顯著增長，全年已實現扭虧為盈，經營業績明顯改善。三是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三位股東單位已就交易意願及交易條件達成共識。三家股東單位均明確同意按照本輪收購評估價值作價重啟交易，且股東間已放棄優先購買權，在相同條件下優先將股權轉讓予本公司。

(二)進行本次收購之益處

1. 推動優質資產注入，強化主業資產根基

從戰略契合度上看，本公司作為江蘇交控路橋板塊的核心上市平台，長期深耕蘇南地區，具備成熟的運營管理能力與融資優勢。本次收購符合本公司圍繞收費公路主業持續補充優質路產的戰略方向。從資產協同性上看，蘇錫常南部高速位於蘇錫常核心區域，與本公司現有路產在區位、流量流向及服務範圍上高度關聯，且已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江商能公司受託經營，在收費、養護、管理等方面具備融合基礎，股權整合條件成熟。從效益上看，將已運營的優質存量路橋資產納入上市平台，有助於本公司擴充長期路產儲備，增強主業資產基礎，提升可持續發展。

2. 鞏固扭虧為盈態勢，積蓄未來增長動能

蘇錫常南部高速通車時間較短，流量已進入快速增長期。自2024年11月沿江高速改擴建實施交通管制以來，部分車輛轉移至蘇錫常南部高速通行，疊加竺山湖隧道通車、客車通行優惠調整及貨車優惠政策實施，項目路車流量和通行費收入均有所提升。2025年實現營業收入8.21億元、利潤總額0.71億元，已扭虧為盈；2026年一季度實現營業收入2.04億元、利潤總額0.38億元，盈利狀態延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已由前期培育期虧損資產逐步轉化為具備持續改善基礎的路橋資產。

此外，蘇錫常南部高速所處蘇南地區是全國經濟社會文化發展最具活力的地區之一，東西方向交通出行需求長期旺盛。2023–2026年5月，滬寧、沿江、蘇錫常南部高速及寧杭高速等日均斷面總流量已由26.0萬輛／日增至27.4萬輛／日，反映出蘇南地區東西方向交通流量總體呈增長態勢。沿江高速改擴建工程計劃於2027年1月底建成通車，改擴建期間分流至蘇錫常南部高速的交通量，預計屆時大部分將回流至沿江高速。但是，由於沿江高速交通流以蘇中、蘇北方向經江陰大橋、滬蘇通大橋及蘇通大橋往上海的過境車輛為主（約6.9萬輛／日，佔比約81%），蘇錫常南部高速僅承接了少量原本經由沿江高速的蘇南地區區內出行，其增長主要依賴滬寧高速外溢流量，因此，沿江高速改擴建通車對蘇錫

常南部高速流量的負面影響有限。疊加後期錫宜高速北段改擴建施工、寧常高速金壇至武進段新建、竺山湖隧道限貨政策解禁等利好因素，蘇錫常南部高速未來增量空間明顯。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有望持續保持盈利，持續為本公司貢獻利潤。

3. 承接改擴建外溢需求，提升經營抗風險能力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作為單一路產公司，在所處蘇南路網中綜合收費標準偏高(高於1元/車公里)，其獨立運營的效益不夠突出，但若將其納入寧滬路網體系後，其戰略價值可在週邊路網改擴建週期中得以充分釋放。未來滬寧高速江蘇段及週邊路網存在改擴建安排，施工期間可能對核心路段的流量、收費及通行效率造成階段性衝擊。經分析，在常州以西地區與上海之間的出行中，沿江高速主要服務於上海西北方向的出行，滬寧高速與蘇錫常南部高速主要服務於上海主城區方向的出行，出行目的地的差異將使蘇錫常南部高速成為滬寧高速改擴建期間溢出車流的核心承接載體，可為主通道分擔通行壓力，降低核心路段施工對本公司收入與利潤的影響，顯著提升本公司的經營穩定性和抗風險能力。經測算，假定2025年12月31日完成收購，本公司合併淨利潤將提升1.63%達49億元，資產負債率提升7.75個百分點達到50.71%，仍處於行業內的中低水平，風險控制得當；根據評估報告分年度盈利預測情況，2029–2032年滬寧高速擴建期間預計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可累計補充本公司淨利潤18.65億元。

4. 展望未來

蘇錫常南部高速作為滬寧高速第二通道的組成部分，與滬寧高速無錫、常州段平行，在路網中具有一定競爭關係。由於目前兩條高速收費標準及流量分佈差異較大，收購後本公司可進一步整合蘇南路網資產，加強業務協同，實現統籌經營，未來可結合收費公路條例修訂、高速公路通行費定價機制改革以及路網運行擁堵日益加劇等客觀形勢，探索並創新區域路網收費定價機制，利用經濟手段均衡區域流量分佈，提升路網整體運營效率及安全性，以發揮高速公路對沿線地區經濟發展的帶動作用。收購100%股權後，未來還可以對標的公司進行吸收合併，進一步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統籌運營效率。

(三)標的公司未來業績增長空間及本次收購對公司財務的影響

本次股權整合完成後，標的資產擁有多重有利支撐，未來業績增長空間充足。一方面，本次整合實現滬寧走廊路網一體化統籌運營，常態化實施車流疏導分流，疊加後續滬寧高速江蘇段改擴建形成的車流外溢效應，推動路段通行流量持續提升。另一方面，公司依託成熟精細化運營體系與低成本融資優勢，通過收費運營、道路養護、整體經營一體化集約管理實現降本增效，持續盤活存量路產價值。與此同時，依託控股股東在全省路網規劃、交通調度領域的戰略賦能，能夠穩固路段基礎通行體量。隨著宜馬快速路等區域路網配套持續完善，本公司將穩步推動

貨車限行政策優化，有序落地貨車差異化收費機制，持續優化車流結構、深挖增收潛力。多重利好協同發力，有望持續增厚本公司整體經營收益，顯著提升標的資產盈利穩定性與長期成長能力。從標的資產經營預測趨勢來看，隨著路網一體化運營成效逐步顯現、通行車流持續增長以及各項增收降本舉措落地見效，標的資產營業收入與盈利水平將穩步抬升，盈利規模持續擴大，中長期業績增長動能充沛，具備廣闊的成長空間。

收購完成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將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本次交易落地後，本公司資產體量實現明顯提升，經營底盤進一步夯實，為後續業務佈局與市場拓展築牢堅實支撐。經營層面，營收規模保持穩步上行，盈利總量同步實現穩健提升，單位股東收益得到增厚，核心業務盈利水平亦有小幅改善。與此同時，隨著資產規模擴容，本公司負債結構出現相應變動，資產負債率略有上行；受資產擴張影響，資產、淨資產相關收益指標短期有所波動，資產週轉回報水平階段性出現調整。

七. 交割後的持續關連交易

完成目標股權的交割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委託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其事務(不含服務區及加油站業務)，(2)委託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長江商能公司就服務區委託管理事項，及(3)將服務區加油站出租給本公司經營等交易，將不再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然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日常業務中與江蘇交控以及其聯繫人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持續關連交易。現披露於交割後將變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如下：

(一) 須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A. 存款於財務公司(第1項持續關連交易)

於股權轉讓協議日(即2026年8月27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財務公司**」)的存款金額為人民幣184,957,326.90元。自交割日起，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財務公司的存款將納入本公司與財務公司當時有效的《金融服務協議》及其《補充協議》項下的本集團存款額度統一管理。有關《金融服務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及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

B. 南京感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2-4項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8月14日、7月30日、7月23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分別就雲值機技術服務、三項業務上雲技術服務及收費車道雲賦能服務FFT2.0雲賦能服務與南京感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感動科技公司**」)簽署協議。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感動科技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交易 編號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2	雲值機技術服務	2026年8月14日至2027年4月30日	4.67	2.34	7.01	5.1	35.33
3	三項業務上雲技術服務	2026年7月30日至2027年4月30日	5	5	10	10	11.7
4	收費車道雲賦能服務FFT2.0雲賦能服務	2026年7月23日至2027年4月30日	4.2	2.1	6.3	7.2	3

就以上服務費用，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具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發佈的《工程造價諮詢單位管理辦法》資質的獨立第三方造價諮詢單位根據造價諮詢單位資料庫類似服務合同單價審核並報告審核結果。感動科技公司項目的合同價格將是其根據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要求的服務報價或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的造價諮詢單位審定的價格較低者。協議最高金額分別根據上一年的使用情況和協議期預期使用情況估算。雲值機系統及三項業務上雲系統部署與服務協議的費用在每季、FFT2.0賦能平台服務在每半年接受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C. 江蘇通行寶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5項持續關連交易)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路網技術服務與江蘇通行寶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通行寶公司」)於2025年12月15日簽署協議。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通行寶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交易 編號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5	路網技術服務	2026年1月1日 至2027年 4月30日	350	150	500	255.279	196.8038

路網技術服務費是由江蘇省高速公路聯網的高速公路成員單位代表組成的江蘇省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委員會批准通行寶公司按照非現金車輛通行費電子收費額的0.35%收取的，該收費標準是委員會在考慮通行寶公司作為服務供應商的成本和費用後，與通行寶公司公平磋商後設定。該價格低於江蘇省物價局訂立的2%的收費上限；協議最高金額基於預期交通量以及不斷增長的貨車使用趨勢估算。協議的費用在每月接受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D.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有限公司(第6項持續關連交易)

2025年12月15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路網管理服務與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網公司」)簽署協議，其與聯網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交易 編號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6	路網管理服務	2026年1月1日 至2027年 4月30日	380	160	540	301.77	214.98

聯網公司的定價是每年通過路網管委會會議由所有路網成員單位共同確定，以通行費收入為基數，現金收入按不超過0.2%、非現金收入按不超過1.5%的標準向路網各成員單位收取路網管理費。收費標準低於《江蘇省物價局關於高速公路聯網服務費標準的批覆》(蘇價服[2008]204號)中批覆的價格(現金收入按不超過0.2%、非現金收入按不超過2%)。

協議的費用將在接受相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按月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支付。

E. 江蘇快鹿汽車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第7項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5月27日，本公司就由江蘇快鹿汽車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快鹿公司」)為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提供通勤班車服務，與快鹿公司簽署協議。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快鹿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交易 編號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7	通勤班車服務	2026年6月1日 至2027年 4月30日	215.5662	123.1807	338.7469	304.9552	310.8513

通勤班車服務費用是通過詢價比價的方式定價的。協議的費用在接受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每季度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F. 江蘇鎮揚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第8-9項持續關連交易)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太湖灣服務區充電站低壓電纜施工、太湖灣服務區水電維護項目與江蘇鎮揚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鎮揚交科公司」)分別於2026年7月20日及7月17日簽署協議。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鎮揚交科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交易 編號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8	太湖灣服務區充電站 低壓電纜施工	2026年7月20日 至2027年7月 19日	110	250	360	61.94
9	太湖灣服務區水電維 護項目	2026年7月17日 至2027年7月 16日	19.2525	19.2525	38.505	/

就太湖灣服務區充電站低壓電纜施工服務，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具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發佈的《工程造價諮詢單位管理辦法》資質的獨立第三方造價諮詢單位根據造價諮詢單位數據庫類似服務合同單價審核並報告審核結果。鎮揚交科公司項目的合同價格將是其根據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要求的服務報價或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的造價諮詢單位審定的價格較低者。協議最高金額根據協議期預期使用情況估算。太湖灣服務區充電站低壓電纜施工服務按項目施工進度，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進行支付。

就太湖灣服務區水電維護項目的費用定價通過詢價比價方式確定，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根據相關業務需要，分別向三傢俱有相關資質的公司詢價，其中鎮揚交科公司是本公司的關聯／關連方，其他兩家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關聯／關連方的第三方。綜合分析這三家單位的報價和所提供的服務，鎮揚交科公司價格最低，且價格是公允且合理的，故選擇鎮揚交科公司進行合作。協議最高金額是基於項目的預期工作量而作估算，協議的費用每半年支付一次，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G. 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協議期限不超過3年的項目)(第10-11持續關連交易)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日常養護項目、隧道綜合管養項目與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現代路橋公司」)分別於2026年6月4日、2026年1月29日簽署協議。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現代路橋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交易 編號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10	日常養護項目	2026年6月4日 至2027年 4月30日	345.45	172.72	518.17	220.58	1108.24
11	隧道綜合管養 項目	2026年2月4日 至2027年 2月4日	550.39	51.23	601.62	/	/

現代路橋公司報價將由具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發佈的《工程造價諮詢單位管理辦法》資質的獨立第三方造價諮詢單位根據包括但不限於江蘇省質量技術監督局發佈的《江蘇省公路養護工程預算編製辦法及定額》、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運輸部公路局發佈的《公路工程建設項目概算、預算編製辦法》、《公路工程預算定額》等規定及造價諮詢單位數據庫類似工程合同單價審核並報告審核結果。現代路橋公司項目的合同價格將是其報價或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的造價諮詢單位審定的價格較低者。協議最高金額基於道路狀況所需的預期服務量、建設及改造項目的預期工作量等因素作估算。日常養護項目及隧道綜合管養項目的費用在每季度接受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H. 現代路橋公司(協議期限超過3年的項目)(第12項持續關連交易)

2021年4月23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太湖隧道、邀賢山隧道工程路面建養一體化項目CX-23標段養護與現代路橋公司簽署協議(以下簡稱「路面養護協議」)，該協議的總額為人民幣39,845,585.98元。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現代路橋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貨幣：人民幣

年 份	擬 發 生 額	備 註
2021 年	1,962,179.94	太湖隧道、邀賢山隧道建成投用時間較短，工程整體質量優良，養護費用低於預期，日常養護僅常態化實施清掃保潔、巡查檢查等工作，2021-2025年每年實際支出1,962,179.94元。
2022 年	1,962,179.94	
2023 年	3,559,504.29	
2024 年	3,931,763.905	
2025 年	4,304,023.48	
2026 年	4,304,023.48	
2027 年	4,676,283.055	
2028 年	4,676,283.055	
2029 年	5,048,542.63	
2030 年	<u>5,420,802.205</u>	
總 計	<u><u>39,845,585.98</u></u>	

根據路面養護協議，現代路橋公司負責就CX-23標段範圍內的隧道路面及吳楊路支線上跨和路馬公路支線路面施工完成後的養護。有關施工於2021年11月完成，根據路面養護協議，現代路橋公司就新建項目與交工驗收日後十年提供養護服務，有關養護階段的合同總額為人民幣39,845,585.98元。

現代路橋公司通過由交通建設局負責招標成功取得路面養護協議。協議最高金額基於道路狀況所需的預期服務量估算。協議的費用在每季度接受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由於期限超過三年，根據兩地上市規則要求，本公司委任的獨立財務顧問將於寄發予H股股東的股東會通函中，解釋為何協議需要有較長的期限，並確認協議的期限合乎業內該類協議的一般處理方法。同時，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本公司後續將每三年將此議案提請董事會審議。

(二)完全豁免關連交易

此外，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亦與江蘇交控及其以下的聯繫人進行持續關連交易，就下述第13至17項持續關連交易而言，該等交易預計總額(與其他與本集團類似性質和類別的持續關連交易累計)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完全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要求；就第18-19項持續關連交易，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接受江蘇交控及其聯繫人的財務資助，該等資助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本集團未就此等資助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完全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要求。

I. 通行寶公司(第13-15項持續關連交易)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雲收費採購項目、SD-WAN網絡運維及雲調度技術服務與通行寶公司分別於2026年5月22日、2026年7月30日、2026年8月17日簽署協議。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通行寶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交易 編號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13	雲調度技術 服務	2026年8月17 日至2027年 4月30日	21.22	10.61	31.83	31.82	31.82
14	Sd-wan技術 服務	2026年7月30 日至2027年 4月30日	9.08	18.161	27.241	27.241	27.241
15	雲收費採購 項目	2026年5月22 日至2027年 4月30日	16.23	8.11	24.34	4.93	/

就雲調度技術服務、SD-WAN技術服務、雲收費採購項目，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具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發佈的《工程造價諮詢單位管理辦法》資質的獨立第三方造價諮詢單位單價審核並報告審核結果。協議的費用在每季度／半年接受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J. 江蘇交控數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第16項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7月8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交控雲」平台及雲端資源技術服務與江蘇交控數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數研院」)簽署協議。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數研院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交易 編號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16	「交控雲」平台 及雲端資源 技術服務	2026年7月8日 至2027年 4月30日	6.67	13.33	20	20	20

數研院的協議是通過標前審計的方式定價的，即均委託具備造價資質的獨立第三方審價單位進行控制價編製。第三方在審核過程中以國家法律、法規以及預算定額等為依據，並結合實際情況進行審閱、覆核並進行市場詢價，確保了該項關連交易定價的公允性。協議的費用在接受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每半年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K. 江蘇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第17項持續關連交易)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服務區信息化平台維護項目與江蘇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速信息公司**」)於2025年12月15日簽署協議。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高速信息公司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交易 編號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17	服務區信息化平台 維護項目	2025年12月17日 至2026年12月 16日	2.76	2.76	/	/

服務區信息化平台維護項目是通過公開招標的方式確定中標單位的，標書交由與交易相關專業的專家組成的評標委員會作評估，確保價格具有充分競爭性。協議最高金額是基於項目的預期工作量而作估算。服務區智慧管理平台維護項目的費用在接受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一次性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L. 江蘇交控擔保(第18項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自交割日起，江蘇交控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債務承擔的保證責任由江蘇交控繼續承擔，直至此等保證責任在經債權人同意後由本公司承接或通過其他方式變更或解除，保證額總計約471,632.50萬元。在此期間，江蘇交控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債務承擔的保證責任構成關連人士向本集團提供的財務資助，且並無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

M. 財務公司貸款(第19項持續關連交易)

目前，財務公司(江蘇交控子公司)向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提供人民幣2億元的貸款。自交割日起，標的公司與財務公司的金融服務交易將計入本公司與財務公司簽訂的《金融服務協議》及其《補充協議》中。《金融服務協議》及其《補充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及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

(三)交割後繼續進行上述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自交割日起，上述現有協議項下的持續交易將成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上述現有持續關連交易均為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對高速公路進行日常運營、管理、維護所必要的，此等交易的繼續進行可保障標的公司正常開展其業務。因此，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此等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四)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方資料

上述交易的交易方資料(以下財務數據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準則核算)如下：

南京感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南京感動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南京市秦淮區菱角市66號39棟102

企業類型：股權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明文

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江蘇通行寶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

葛小川(16.16%)

吳畏(8.75%)

顧斌(7.91%)

南京感創投資企業(有限合夥)(8.83%)(註1)

南京感想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7.35%)(註2)

主營業務：公路工程、交通工程、通信工程、機電設備
安裝工程、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計算機系
統集成、計算機網絡工程、計算機硬件服
務、五金交電銷售，計算機軟硬件及外圍
設備製造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451,525.40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172,184.64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營業收入
(2025年度)： 人民幣389,606.78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淨利潤(2025
年度)： 人民幣50,836.93千元

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 南京市棲霞區馬群街道仙林大道2號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袁守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29,050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25%)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15%)

江蘇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5%)(註3)

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7.5%)
(註4)

江蘇蘇通大橋有限責任公司(7.5%)(註5)

江蘇揚子大橋股份有限公司(7.5%)(註6)

江蘇潤揚大橋發展有限責任公司(7.5%)(註7)

江蘇泰州大橋有限公司(7.5%)(註8)

江蘇寧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7.5%)(註9)

主營業務：橋樑工程、公路工程、隧道工程、鐵路工程、市政工程、綠化工程、園林景觀工程、交通工程、建築工程的設計、施工、養護及技術服務；檢測服務；工程監理；新材料、公路養護設備的銷售及技術研發；建築材料的研發及銷售；普通貨物倉儲服務；工程機械設備的租賃、銷售及技術服務；設計、製作、代理、發佈國內各類廣告；廣告工程施工；信息技術開發與服務等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5年度)：人民幣2,933,379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5年度)：人民幣1,498,452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營業收入
(2025年度)：人民幣2,002,990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淨利潤(2025年度)：人民幣103,273千元

江蘇通行寶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南京市棲霞區紫東路2號31幢

企業類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1339)

法定代表人：王明文

註冊資本：人民幣580,333.32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48.46%)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有限公司
(20.77%)(註7)

南通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1.23%)(註10)

根據公開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1%權益。

主營業務：

1. 以ETC為載體的智能交通電子收費業務，包括ETC發行與銷售、電子收費服務業務等。
2. 以雲技術為平台的智能交通運營管理系統業務，主要包括智能交通運營管理的系統軟件開發、綜合解決方案和系統技術服務。

3. 以「ETC+」為內核開展生態場景搭建，融合車輛停車、加油、保險、路域經濟、養車用車等車生活，開展ETC生態圈業務。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5,893,978.47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2,802,692.47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營業收入
(2025年度)： 人民幣1,067,785.97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淨利潤(2025年度)： 人民幣247,694.50千元

江蘇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 南京市建鄴區嘉陵江東街50號康緣智匯港1幢22樓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崔小龍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 江蘇雲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30%)(註7)

江蘇久康企業管理有限公司(25%)(註11)

南京眾盈股權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20%)
(註12)

南京聯盈股權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25%)
(註13)

主營業務：高速公路機電系統施工、軟件研發、系統維護等工作。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5年度)：人民幣201,527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5年度)：人民幣79,140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營業收入
(2025年度)：人民幣108,226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淨利潤(2025年度)：人民幣6,542千元

江蘇交控數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	南京市建鄴區河西中部47號地塊紫金金融中心A2幢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資或控股的法人獨資)
法定代表人：	曹小峰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	江蘇通行寶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
主營業務：	軟件開發，系統集成與安全、系統開發與軟件維護服務；提供交通數字化增值與諮詢服務，支撐數字化平台建設；數字交通新基建體系建設運維；數據要素及數字經濟相關。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191,964.75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75,989.3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營業收入 (2025年度)：	人民幣100,038.23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淨利潤(2025年度)：	人民幣5,525.74千元

江蘇快鹿汽車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南京市建鄴路七家灣96號

企業類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明柱

註冊資本：人民幣99,198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32.1575%)；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18.1455%)；

江蘇南京長途汽車客運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3.6364%)；(註14)

蘇汽集團有限公司(10.6061%)；(註15)

無錫客運集團有限公司(10.6061%)；(註16)

常州公路運輸集團有限公司(7.5757%)；
(註17)

江蘇省鎮江江天汽運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7.2727%)。(註18)

主營業務：公路運輸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5年度)：人民幣12,125.17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5年度)：人民幣8,439.66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營業收入
(2025年度)：人民幣13,723.23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淨利潤(2025年度)：人民幣99.82千元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南京市馬群新街189號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穎健

註冊資本：人民幣144,400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23.9404%)

江蘇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7.2438%)(註3)

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
(7.2438%)(註4)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7.2438%)

蘇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3.6219%)
(註19)

常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3.6219%)
(註20)

南京繞越高速公路東南段有限責任公司
(3.6219%)(註21)

江蘇蘇通大橋有限責任公司(3.6219%)(註5)

江蘇寧靖鹽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6219%)
(註22)

江蘇揚子大橋股份有限公司(3.6219%)(註6)

江蘇寧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6219%)(註9)

江蘇寧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6219%)
(註23)

南京市交通集團高速公路收費管理中心
(3.6219%)(註24)

江蘇潤揚大橋發展有限責任公司(3.6219%)
(註7)

江蘇京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6219%)
(註25)

蘇州繞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6219%)
(註26)

南京長江第三大橋有限責任公司(3.6219%)
(註27)

江蘇泰州大橋有限公司(3.6219%)(註8)

江蘇連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6219%)
(註28)

主營業務：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與技術研究及服務，通信、監控、收費及相關系統的維護及技術諮詢，江蘇省聯網高速公路通行費審核結算、電子收費服務，江蘇省聯網高速公路公共信息的收集和發佈工作，江蘇省高速公路收費系統使用的電子標籤及IC卡銷售。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2,094,618.18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850,407.70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營業收入 (2025年度)：	人民幣175,821.35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淨利潤(2025年度)：	人民幣49,540.46千元

江蘇鎮揚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	江蘇省鎮江市高新區潤洲路25號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資或控股的法人獨資)
法定代表人：	田峰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100%)
主營業務：	機電工程施工安裝及相關服務，智能化系統研發，供配電設施安裝、改造及水電運維服務，車客渡運服務，船舶機電維修等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446,714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5年度)：	人民幣345,830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營業收入 (2025年度)：	人民幣239,853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淨利潤(2025年度)：	人民幣39,047千元

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399號紫金金融中心A2號樓1、2、33、34層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楊水明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萬元

股東(持股比例)：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68.75%)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5%)

江蘇京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6.25%)(註25)

主營業務：企業集團財務公司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審批結果為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25年度)：人民幣24,538,870.88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25年度)：人民幣3,000,129.33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營業收入
(2025年度)：人民幣375,947.81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的淨利潤(2025年度)：人民幣115,044.26千元

- 註1： 執行事務合夥人黃迎慶。
- 註2： 執行事務合夥人葛小川。
- 註3： 最終實益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55.46%)，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25.15%)(其主營業務為公路管理與養護；建設工程施工；餐飲服務等，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江蘇省人民政府(100%))，蘇州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8.91%)(其主營業務為江蘇沿江高速公路蘇州段的建設、維護管理以及經營)及常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會(1.58%)。根據公開的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1%權益。
- 註4： 本公司85%附屬公司，其餘15%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是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001965)。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公路、橋樑、碼頭、港口、航道基礎設施的投資、開發、建設和經營管理，投資管理，交通基礎設施新技術、新產品、新材料的開發、研製和產品的銷售。
- 註5： 最終實益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46.54%)，如東縣投資管理辦公室(8.31%)，南通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會(20.09%)，蘇州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15.1%)。根據公開的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3%權益。
- 註6： 最終實益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47.78%)，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6.66%)，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1.64%)。根據公開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4%權益。
- 註7： 最終實益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 註8： 最終實益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75.93%)，泰州市人民政府(13.02%)。根據公開的資訊，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3%權益。

註9：最終實益擁有人是江蘇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79.99%)，南京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10%)，常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7.82%)及無錫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2.19%)。

註10：最終實益擁有人：南通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註11：最終實益擁有人：喬久華(67%)，湯忠祥(33%)。

註12：執行事務合夥人陳家宏。

註13：執行事務合夥人崔小龍。

註14：最終實益擁有人：南京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35.00%)，田吉人(10.7%)，張來順(3.5%)，上海錦江在線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27%，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50.SH，其主營業務為旅遊業務、食品經營、第二類增值電信業務等)，據公開的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3%權益。

註15：最終實益擁有人：蘇汽集團有限公司工會委員會(78.89%)，蘇州市國資委(21.11%)。

註16：最終實益擁有人：無錫市人民政府(95%)，無錫廣播電視集團(5%)。

註17：最終實益擁有人：常州市人民政府(25.98%)，蘇汽集團有限公司工會委員會(18%)，蘇州市國資委(4.8%)根據公開的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5%權益。

註18：最終實益擁有人：葉鳴(30.4835%)，陳洪傑(7.0409%)，景彬(6.8033%)，曹如明(6.8033%)，吳志秀(6.8033%)，葛亞芳(6.8033%)。根據公開的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5%權益。

註19：最終實益擁有人：蘇州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65.77%)，江蘇省人民政府(16.33%)。根據公開的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3%權益。

註20：最終實益擁有人：常州市人民政府(100%)。

註21：最終實益擁有人：南京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100%)

註22：最終實益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74.07%)，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001965.SZ)(10.51%)，泰州市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7.86%)，南通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2.81%)，鹽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2.66%)及揚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2.09%)。

註23：最終實益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93.42%)及宿遷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4.47%)。根據公開的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1.3%權益。

註24：事業單位。

註25：最終實益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55.27%)，江蘇悅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 (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0805.SH，其主營業務為發電業務、輸電業務、供(配)電業務)，揚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17.31%)，宿遷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4.54%)，徐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1.69%)及江蘇省財政廳(0.19%)。

註26：最終實益擁有人：蘇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64.39%)，西藏自治區財政廳(31.85%)。根據公開的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3%權益。

註27：最終實益擁有人：南京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45%)，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11.55%)，新通產實業開發(深圳)有限公司(10.5%) (最終實益擁有人：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152.HK，其主營業務為現代物流、收費公路、內河港口等) 深圳市深廣惠公路開發有限公司(其主營業務為路橋建設投資業務、物資供銷業)(6.3%)，南京市浦口區財政局(5%)。根據公開的信息，沒有其他人擁有超過3%權益。

註28：最終實益擁有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92.32%)，徐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4.75%)，江蘇省財政廳(0.53%)及連雲港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2.4%)。

八．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

2026年12月31日之後到期的68筆貸款，截至本公告日期的未清償餘額總計人民幣469,932.5萬元，68筆貸款當前年利率2.15%-2.7%，年利息約為人民幣11,199.41萬元，詳情如下表所示：

序號	授信/ 貸款機構	開立日	到期日	借款金額 (人民幣萬元)	截至	擔保方式
					本公告日期 (人民幣萬元)	
1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7/31	2038/7/30	10,000.00	9,400.00	擔保+質押
2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1/5	2038/7/30	10,000.00	10,000.00	擔保+質押
3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1	2038/7/30	15,000.00	15,000.00	擔保+質押
4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7/16	2038/7/30	10,000.00	10,000.00	擔保+質押
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8/18	2038/7/30	6,000.00	6,000.00	擔保+質押
6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8/18	2038/7/30	9,000.00	9,000.00	擔保+質押
7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3	2038/7/30	2,800.00	2,800.00	擔保+質押
8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3	2038/7/30	4,200.00	4,200.00	擔保+質押
9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2/25	2038/7/30	5,000.00	5,000.00	擔保+質押
1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2018/11/12	2041/7/23	100.00	100.00	擔保+質押
11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2020/11/26	2041/7/23	25,000.00	25,000.00	擔保+質押
12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2022/1/14	2039/7/22	5,000.00	5,000.00	擔保+質押

序號	授信/ 貸款機構	開立日	到期日	借款金額 (人民幣萬元)	截至	擔保方式
					本公告日期 (人民幣萬元)	
13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18/8/31	2036/12/30	5,000.00	4,512.50	擔保+質押
14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0/11/20	2036/12/30	10,000.00	9,025.00	擔保+質押
15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1/7/16	2036/12/30	5,000.00	4,512.50	擔保+質押
16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1/8/19	2036/12/30	10,000.00	9,025.00	擔保+質押
17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1/12/24	2036/12/30	8,000.00	7,220.00	擔保+質押
18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2/1/13	2036/12/30	5,000.00	4,512.50	擔保+質押
19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2/2/25	2036/12/30	10,000.00	9,025.00	擔保+質押
20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2/5/11	2036/12/30	5,000.00	4,512.50	擔保+質押
21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3/10/17	2028/10/16	20,000.00	18,087.50	擔保+質押
22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18/7/27	2040/7/26	20,000.00	1,000.00	擔保+質押
23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18/8/29	2040/7/26	30,000.00	30,000.00	擔保+質押
24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20/1/2	2040/7/26	20,000.00	20,000.00	擔保+質押
25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21/1/19	2040/7/26	20,000.00	20,000.00	擔保+質押
26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21/6/22	2040/7/26	10,000.00	10,000.00	擔保+質押
27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22/1/13	2040/7/26	10,000.00	10,000.00	擔保+質押
28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19/6/19	2038/8/2	10,000.00	9,600.00	擔保+質押

序號	授 信 / 貸 款 機 構	開 立 日	到 期 日	截 至		
				借 款 金 額 (人 民 幣 萬 元)	本 公 告 日 期 (人 民 幣 萬 元)	擔 保 方 式
29	招 商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南 京 分 行	2021/6/24	2038/8/2	15,000.00	14,400.00	擔 保 + 質 押
30	中 國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江 蘇 省 分 行	2018/8/31	2035/12/21	5,000.00	4,166.67	擔 保 + 質 押
31	中 國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江 蘇 省 分 行	2020/11/23	2035/12/21	10,000.00	8,333.33	擔 保 + 質 押
32	中 國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江 蘇 省 分 行	2021/1/20	2035/12/21	25,000.00	20,833.33	擔 保 + 質 押
33	中 國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江 蘇 省 分 行	2021/11/5	2035/12/21	10,000.00	8,333.33	擔 保 + 質 押
34	中 國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江 蘇 省 分 行	2021/12/28	2035/12/21	5,000.00	4,166.67	擔 保 + 質 押
35	中 國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江 蘇 省 分 行	2022/5/26	2035/12/21	5,000.00	4,166.66	擔 保 + 質 押
36	中 國 農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19/6/18	2036/11/15	1,000.00	1,000.00	擔 保 + 質 押
37	中 國 農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19/12/25	2027/5/15	20,000.00	5,000.00	擔 保 + 質 押
38	中 國 農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20/1/2	2027/5/15	10,000.00	10,000.00	擔 保 + 質 押
39	中 國 農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20/11/19	2027/5/15	6,000.00	6,000.00	擔 保 + 質 押
40	中 國 農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20/11/19	2028/5/15	7,750.00	7,750.00	擔 保 + 質 押
41	中 國 農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20/11/19	2028/11/15	2,250.00	2,250.00	擔 保 + 質 押
42	中 國 農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21/1/15	2027/5/15	1,500.00	1,500.00	擔 保 + 質 押
43	中 國 農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21/1/15	2027/11/15	7,500.00	7,500.00	擔 保 + 質 押
44	中 國 農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21/1/15	2028/5/15	8,750.00	8,750.00	擔 保 + 質 押

序號	授信／ 貸款機構	開立日	到期日	截至		
				借款金額 (人民幣萬元)	本公告日期 (人民幣萬元)	擔保方式
45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15	2028/11/15	8,750.00	8,750.00	擔保+質押
46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15	2029/5/15	3,500.00	3,500.00	擔保+質押
47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31	2029/5/15	3,500.00	3,500.00	擔保+質押
48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2/1	2028/11/15	6,500.00	6,500.00	擔保+質押
49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7/15	2029/5/15	5,000.00	5,000.00	擔保+質押
50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8/19	2029/5/15	250.00	250.00	擔保+質押
51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8/19	2029/11/15	4,750.00	4,750.00	擔保+質押
52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8/19	2029/5/15	5,000.00	5,000.00	擔保+質押
53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0/26	2029/11/15	4,000.00	4,000.00	擔保+質押
54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0/26	2030/5/15	1,000.00	1,000.00	擔保+質押
55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0/26	2029/5/15	250.00	250.00	擔保+質押
56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0/26	2029/11/15	5,750.00	5,750.00	擔保+質押
57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2/2	2030/5/15	3,000.00	3,000.00	擔保+質押
58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2/2	2029/11/15	3,000.00	3,000.00	擔保+質押
59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2/2	2030/5/15	4,000.00	4,000.00	擔保+質押
60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021/12/24	2030/5/15	4,000.00	4,000.00	擔保+質押

序號	授信／ 貸款機構	開立日	到期日	借款金額 (人民幣萬元)	截至	擔保方式
					本公告日期 (人民幣萬元)	
61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24	2030/5/15	6,000.00	6,000.00	擔保+質押
62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5	2030/5/15	2,250.00	2,250.00	擔保+質押
63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5	2030/11/15	2,750.00	2,750.00	擔保+質押
64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4	2030/5/15	2,250.00	2,250.00	擔保+質押
65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4	2030/11/15	2,750.00	2,750.00	擔保+質押
66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2/26	2030/11/15	2,000.00	2,000.00	擔保+質押
67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2/26	2030/11/15	500.00	500.00	擔保+質押
68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2/25	2030/11/15	2,500.00	2,500.00	擔保+質押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自交割日起，標的公司債務已由轉讓方1(江蘇交控)承擔的保證責任由轉讓方1繼續承擔。如上述標的公司債務在2026年12月31日後仍存續，自2027年1月1日起，經債權人同意後，轉讓方1的保證責任由受讓方承接；標的公司、轉讓方1、受讓方也可以積極尋求其他可行途徑使得轉讓方1的該等保證責任通過其他方式變更或解除。因此，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自2027年1月1日起，本公司將相應取替江蘇交控作為上述各信貸(貸款餘額及一年期利息合計人民幣481,131.91萬元)的保證人，繼承原本由江蘇交控在上述金融借款合同項下承擔的保證責任。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10.3條，本公司繼承該等保證責任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九. 上市規則之涵義

上海上市規則

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海上市規則》」)第6.3.3條的規定，本次交易對手方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蘇交控為本公司關聯法人，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並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7及6.3.9條的要求，本次交易金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高於5%，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股東會審議，且關聯股東江蘇交控需迴避表決。

關聯方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亦不涉及債權債務轉移。

江蘇交控集團提供予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之貸款

江蘇交控向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提供貸款將構成本公司的關聯交易。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18條(二)的規定，江蘇交控提供的貸款利率水平不高於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且上市公司無需提供擔保／抵押，可以免於按照關聯交易的方式審議和披露。

江蘇交控集團提供予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之擔保

江蘇交控向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提供擔保將構成本公司的關聯交易。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18條(一)的規定，江蘇交控提供的擔保，本公司無償接受擔保，屬於不附任何義務的交易，可免於按照關聯交易的方式審議和披露。

交割後的日常關聯交易

上述第1至17項有關交易的交易對方與本公司同受江蘇交控控制，根據上海上市規則構成關聯交易，有關費用總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少於0.5%，有關關聯交易無需披露。

香港上市規則

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

江蘇交控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1)條，江蘇交控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本公司向江蘇交控協議收購其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28(1)條，本公司與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時，江蘇交控仍然持有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股權，本公司向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分別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2.82%及12.18%的股權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本次收購對價(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15(3)條，連同本公司根據股權轉讓協議預計將承擔江蘇交控的擔保額)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累計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本次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交易亦為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但不會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主要交易。本次收購需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33、14A.35、14A.36及14A.46條下之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交割後的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上述1-19項持續交易的對手方均為江蘇交控及／或其聯繫人，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及第14A.13(1)條或第14A.13(3)條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有關交易在交割後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考慮到上述1-12項持續關連交易交割後的預計總額(與其他與本集團類似性質和類別的持續關連交易累計)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相關交易是在標的公司日常業務中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只須符合公告規定，但無須在股東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上述1-12項持續關連交易亦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5至14A.59條年度審閱的規定。

考慮到上述13-17項的持續關連交易交割後的預計總額(與其他與本集團類似性質和類別的持續關連交易累計)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相關交易是在標的公司日常業務中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a)條獲得全面豁免遵守持續關連交易披露和獨立股東批准要求。

上述第18-19項持續關連交易，涉及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接受江蘇交控及其聯繫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財務資助，該等資助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本集團未就此等資助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完全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要求。

本公司(經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其成員為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預期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詳情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數據的通函將於本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2026年9月18日或之前)寄發予H股股東。

十. 對該交易已執行和將執行的審查程序

本次關聯／關連交易議案(即收購事項、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交割後的持續關連交易)已經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聯／關連董事王穎健先生、周莉莉女士(均為江蘇交控的員工)迴避了表決。

收購事項及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需提交公司股東會審議，江蘇交控及其聯繫人持有本公司2,914,488,825股，需迴避表決。

本公司5位獨立董事發表了事前認可意見，同意將本次關聯／關連交易議案提交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

本公司基於戰略發展規劃要求，不斷提升本公司綜合盈利能力及核心競爭力，有利於本公司的長遠發展，符合本公司整體利益。該項交易條款屬一般的商業條款，交易價格公允合理，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在董事會審議收購事項時發表獨立意見如下：

1. 本次交易已由本公司聘請的符合《證券法》要求的評估機構對交易標的進行評估，該評估機構具有充分的獨立性；2. 本次交易以收益法作為本次評估結果，該評估方法與標的公司所處行業特性相適應，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評估的假設前提合理、評估方法的選取得當、評估參數選取合理；3. 本次交易價格以符合《證券法》要求的資產評估機構的評估結果為基礎確定，交易定價客觀公正，交易行為公允，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利益，不存在損害非關聯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4. 本次關聯交易的內容、決策程序合法合規，符合《公司法》、《證券法》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在對本次關聯交易進行表決時，關聯董事迴避表決，其他非關聯董事參與表決同意本次關聯交易的議案，表決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對本次關聯／關連交易議案發表書面審核意見如下：

本次收購事項履行了必要的審計、評估及其他程序，交易價格基於評估結果協商確定，定價客觀、公允、合理，不涉及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我們同意將上述關聯／關連交易議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本次交易尚須獲得股東會的批准，與該關聯／關連交易有關的關聯／關連方江蘇交控將放棄行使在股東會上對該議案的投票權。

江蘇交控貸款及江蘇交控擔保、交割後的日常關聯／關連交易屬於本公司日常業務合同範疇，合同定價均按照市場公允價格，不會損害公司利益，也不存在對集團內部關聯方進行利益輸送的情形；同時，相關業務可以發揮集團內部關聯／關連公司的協同效應，進一步節約本公司的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保證主營業務的有效運營。本公司的收入、利潤對該類關聯交易並不存在依賴性，也不存在影響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情形，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

考慮到上述因素，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

1. 收購事項交易條款(包括轉讓對價)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本次交易目標均經具備從業資格的獨立評估機構進行評估，評估方法、評估假設等重要評估參數合理。交易未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利益。
2. 江蘇交控貸款及江蘇交控擔保、交割後的日常關聯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屬於本公司日常業務合同範疇，合同定價均按照市場公允價格，不會損害公司利益，也不存在對集團內部關聯／關連人士進行利益輸送的情形；同時，相關業務可以發揮集團內部關聯／關連公司的協同效應，進一步節約本公司的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保證主營業務的有效運營。本公司的收入、利潤對該類關聯／關連交易並不存在依賴性，也不存在影響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情形，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

因此，本公司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交易乃是在本公司日常業務中進行，屬一般的商業條款，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完成本次收購前必須先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因此本次收購可能會進行或可能不會繼續進行。本公司或董事在本公告作出或提出的一切估算、推測、目標、預測及其他前瞻性聲明均建基於一些假設。該些聲明就其性質而言存在風險和不確定性，故不能用作對於未來業績及發展的保證。有見及此，本公司的股東們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的證券時應審慎而行。

備查文件：

1.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財務會計報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6年8月21日、2026年8月22日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的文件)

承董事會命
汪鋒
董事長

中國 • 南京，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汪鋒[△]、王穎健[#]、周莉莉[#]、張新宇[^]、楊少軍[#]、劉剛[#]、馬忠禮[#]、葛揚^{*}、徐光華^{*}、顧朝陽^{*}、譚世俊^{*}、孫立軍^{*}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職工代表董事